為非洲大陸 提供全面 解決方案







目錄

- 公司資料 2
- 財務摘要 3
- 主席報告 4 - 5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 13
- 企業管治報告 14 - 20
- 21 2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 24 30 董事會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 31 - 32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綜合收益表 33 - 34
 - 綜合全面收益表 3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36 - 37
 - 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39
 - 財務狀況表 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 125
 - 五年財務概要 12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Erik D. Prince 先生(主席) 高振順先生(副主席) 羅寧先生(副主席) Gregg H. Smith 先生(行政總裁) 徐強先生(營運總裁) 胡慶剛先生(財務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漢邦先生 葉發旋先生

審核委員會

葉發旋先生 朱漢邦先生

薪酬委員會

朱漢邦先生(主席) Erik D. Prince 先生 高振順先生 葉發旋先生

提名委員會

Erik D. Prince 先生(主席) 高振順先生 朱漢邦先生 葉發旋先生

公司秘書

陳錦坤先生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39樓3902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投資者關係

投資者關係部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電話: (852) 3766 1077 傳真: (852) 3007 0386 網站: www.fsgroup.com

www.irasia.com/listco/hk/frontier

電子郵件: ir@fsgroup.com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	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航空與物流業務	16	_
廣告代理業務	1,796	17,773
金融市場資訊業務數字廣播業務	27,676 2,852	29,060 8,392
	32,340	55,225
已終止經營業務:		247.020
數字廣播業務	-	247,920
	32,340	303,145
毛利 持續經營業務	22,693	46,279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28,072
	22,693	174,351
年度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159,014)	(43,533)
C.於止經宮末份	(23,381)	(171,191)
← nn ++ + +- In	(182,395)	(214,724)
每股基本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13.94) 仙	(3.82) 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	(2.05)仙	(15.02) 仙
	(15.99) 仙	(18.84) 仙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總值	886,278	895,075
股東資金	638,884	661,374
每股資產淨值(扣除非控股權益)	56仙	58仙
現金及銀行結存	711,760	600,993
員工數目	78	87
流動比率	8.86	9.11
總負債資產比率	0.15	0.13
市賬率	2.16	0.46

主席報告書

全面解決方案

- 作為傳統物流及保安之間的橋樑
- 為客戶解決疑難,提供相關的增值服務
- 解決複雜問題,促進投資項目
- 提供解決方案,為營運及投資締造可 觀回報



尊敬之股東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我們宣佈將本公司名稱改為「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標誌本集團業務展開一個新時代。我們期望可將業務帶進全球各地市場,但會先進軍非洲市場。

非洲航空及物流服務業雖然仍在初期發展階段,但正在迅速擴展,呈現大幅增長之商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集團收購 Frontier Services Limited,該公司間接持有若干肯亞牌照及證書,於肯亞東部蒙巴薩地區提供物流及飛機維修服務。本集團最近亦就收購鳳凰航空有限公司(「鳳凰航空」)訂立有條件股份收購協議,鳳凰航空的主要業務包括(i) 提供全球空中救護服務以及企業及特別包機航班;(ii) 覆蓋東非的第三方航機維修及保養,而鳳凰航空持有肯亞、坦桑尼亞、烏干達、埃塞俄比亞及安哥拉相關航空機關的批文,同時為獲塞斯納認可的維修組織;(iii) 搜索及救援業務;(iv) 地區貨運及客運;及(v) 接載個別高層人士及政府人員。除航機及牌照外,該等收購可令本集團更有效取得東非之物流業務,包括為東非勘探與礦物及碳氫化合物營運商提供安全的物流服務。

主席報告

我們旨在憑藉地區業務及人才建立一個營運遍佈非洲大陸之泛非洲物流、航空服務及風險管理業務,及逐步令其業務多元化,由航空服務業務擴展至非洲其他物流相關服務,包括地面運輸、船運服務及勘探支援服務。

我們的業務模式以航運運力為重心,支援物流營運及固定及流動資產之保安服務。我們將為於非洲營運之投資者、業務、政府及金融機構提供安全之點對點陸上及海上物流。我們亦將協助保護供應線、建築工地、採礦作業、煉油廠、管線及鑽探作業、提供海上運輸及勘察、以及提供優質資產及人員接送及護送服務。此外,我們將全力履行人道主義使命,令客戶有能力可積極處理與社區發展、環境、人類健康及安全有關的問題,並可迅速回應危機。

中國客戶有潛力成為我們一個主要市場。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中國在非洲之直接投資於二零一二年底時達至 217億美元。於二零一二年,相關海外直接投資淨額合共25億美元。據報,中國進出口銀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 月預測,北京及國有銀行將於未來12年向非洲大陸提供合共1萬億美元融資。

憑藉我們於非洲及中國的業務關係,加上全球業務、非政府組織及其他組織進駐非洲市場,以及我們人才的經 驗及專業知識,我們期望短期內成為這些未開發市場中物流及保安服務之卓越供應商。

Erik D. Prince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業績回顧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一三	年十二月三十-	-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二	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
	持續	已終止		持續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總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32,340	-	32,340	55,225	247,920	303,145
銷售成本	(9,647)		(9,647)	(8,946)	(119,848)	(128,794)
毛利	22,693	_	22,693	46,279	128,072	174,35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1,793	_	11,793	(2,311)	32,565	30,254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成本	(6,145)	_	(6,145)	(7,726)	(50,030)	(57,756)
行政費用	(80,466)	_	(80,466)	(59,691)	(78,464)	(138,155)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27,261)	_	(27,261)	(944)	(244,134)	(245,078)
購股權補償	(59,702)	_	(59,702)	(344)	(244,134)	(243,070)
(お) (大) (作) (は)	(39,702)		(33,702)			
營運虧損	(139,088)	_	(139,088)	(24,393)	(211,991)	(236,384)
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11,633	-	11,633	(14,542)	-	(14,54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588)	-	(4,588)	(1,869)	-	(1,869)
ΠΛ << / /					(222.)	
除所得税前虧損	(132,043)	-	(132,043)	(40,804)	(211,991)	(252,795)
所得税開支	(26,971)	-	(26,971)	(2,729)	(21,624)	(24,353)
除税後虧損	(159,014)	-	(159,014)	(43,533)	(233,615)	(277,14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更	-	-	-	-	18,130	18,1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	-	(23,094)	(23,094)	-	-	-
出售數字廣播業務之收益	-	-	-	-	49,294	49,294
所得税開支	-	(287)	(287)	-	(5,000)	(5,000)
就出售事項確認之除税後收益/(虧損)	-	(23,381)	(23,381)	-	62,424	62,424

收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航空與物流業務	16	_
廣告代理業務	1,796	17,773
金融市場資訊業務	27,676	29,060
數字廣播業務	2,852	8,392
	32,340	55,22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數字廣播業務	-	247,920
	32,340	303,145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錄得32,340,000港元綜合收入,較去年減少89%(二零一二年:303,145,000港元)。本集團之綜合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二年底出售數字廣播業務及自二零一三年第二季起本集團傳統業務電視廣告時段代理採購之規模縮小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之毛利較去年減少87%,原因是來自已終止經營之數字廣播業務及廣告代理業務之毛利減少。由於二零一三年不再錄得已終止經營之數字廣播業務之低利潤銷售,整體毛利率從58%升至7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結存利息收入	17,858	6,356
向一家合資公司貸款之利息收入	605	_
貿易應收款項利息收入	-	1,97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894	4,618
增值税退税	-	4,716
不競爭收入	866	2,597
來自一家合資公司之諮詢服務費收入	1,203	2,137
來自一家聯營公司之其他收入	1,506	_
償還集團內公司間之貸款而引致之匯兑儲備變現	-	21,362
撥回收購一家聯營公司之應付或然代價	-	23,255
向一家聯營公司墊款之減值撥備	(10,248)	-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撥備	(3,292)	(37,747)
於一家合資公司之權益之減值撥備	-	(1,435)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收益	823	-
其他	1,578	2,417
	11,793	30,254

本年內,本集團因應兩家均為經營線上中文培訓服務之聯營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營運表現而分別就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聯營公司墊款作出減值撥備3,292,000港元及10,248,000港元。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費用

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於本年度之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較去年上升28%。上升主要由於本 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引致出現以股份支付之補償8,138,000港元以及薪 酬及花紅成本上升所致。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1,269)	203,848
存貨撥備	-	23,736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	7,882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	174
遞延開發成本撇銷	-	6,523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撥備	-	2,23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476	357
收購相關成本	21,541	_
應收增值稅撇銷	2,634	_
其他	3,879	319
	27,261	245,078

於二零一二年產生之大部份其他營運費用乃與已終止經營之數字廣播業務有關。

本年度之收購相關成本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收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Frontier Services Limited(「FSL」)所產生之專業費用(包括授予財務顧問之費用購股權)。

應佔合資公司/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本集團應佔合資公司業績反映從事廣告代理業務之合資公司上海乾揚傳媒有限公司(「上海乾揚傳媒」)本年營運業績之改善。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上升,乃由於從事線上中文培訓業務及線上遊戲業務之聯營公司產生較多虧損所致。

就出售事項確認之除税後收益/(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出售已終止經營機頂盒業務,相關定期調整付款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為23,094,000港元,該減值已於本年度本集團之已終止經營業務項下列為虧損。虧損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經營分部回顧

航空及物流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完成收購FSL,並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營運一個月錄得收入16,000港元及營運虧損461,000港元。分部業績亦錄得一次性購股權補償59,702,000港元。

廣告代理業務

自二零一三年第二季起,本集團縮減傳統業務電視廣告時段代理採購。本集團的採購活動減至最少,乃由於採 購客戶的大幅壓價及中國經濟放緩所致。上海乾揚傳媒簽訂若干品牌客戶,及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若干客戶採 購需求短暫回升,導致上海乾揚傳媒於本年度業績錄得溢利。

金融市場資訊業務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金融市場資訊業務的收入下跌5%,錄得營運虧損3,235,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則錄得盈虧平衡。

直接投資

本集團於數項業務持有非控股權益:

線上遊戲業務

上海博游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博游」)於二零一三年錄得虧損。雖然其首款頁遊產品《萬神之怒》繼幾款非英文版本新發行後持續帶來溢利貢獻,但多款新遊戲被推遲至年底發行,加上市場推廣費用及員工成本增加,導致二零一三年博遊錄得虧損。

其他

其中包括從事線上中文培訓業務之兩家聯營公司。該兩家聯營公司在過往數年以來均錄得虧損,自二零一三年 九月至今暫無業務。

前景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集團收購FSL,該公司間接持有若干肯亞牌照及證書,於肯亞東部蒙巴薩地區提供物流及飛機維修服務。本集團最近亦就收購鳳凰航空有限公司(「鳳凰航空」)訂立有條件股份收購協議,鳳凰航空主要業務包括(i)提供全球空中救護服務以及企業及特別包機航班;(ii)東非第三方航機的維修及保養,而鳳凰航空持有肯亞、坦桑尼亞、烏干達、埃塞俄比亞及安哥拉有關航空機關的批文,並為獲塞斯納認可的維修組織;

(iii)搜索及救援業務; (iv)地區貨運及客運;及(v)接載個別高層人士及政府人員。我們旨在憑藉地區業務及人才建立一個營運遍佈非洲大陸之泛非洲物流、航空服務及風險管理業務,及逐步令我們的業務多元化,由航空服務業務擴展至非洲其他物流相關服務,包括地面運輸、船運服務及勘探支援服務。

中國客戶有潛力成為我們一個主要市場。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中國在非洲之直接投資於二零一二年底時達至 217億美元。於二零一二年,相關海外直接投資淨額合共25億美元。據報,中國進出口銀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 月預測,北京及國有銀行將於未來12年向非洲大陸提供合共1萬億美元融資。

憑藉我們於非洲及中國的業務關係,加上全球業務、非政府組織及其他組織進駐非洲市場,以及我們人才的經 驗及專業知識,我們期望短期內成為這些未開發市場中物流及保安服務之卓越供應商。

僱員

本集團制訂了基於員工表現及貢獻之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本集團確保在其薪酬及獎金制度之整體範圍內,僱員之薪酬水平具有競爭力及按表現掛鈎基準支付僱員報酬。本集團除提供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外,亦為其僱員提供在職培訓。僱員按個別貢獻於年底獲取酌情發放之花紅。

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藉此向本集團之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獎勵及報酬,以表彰其對本集團之成功所作出 之貢獻。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其合資格董事或僱員授出32,395,000份購股權(二零 一二年:無)。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僱員總數為78名(二零一二年:87名)。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資產總值為886,27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95,075,000港元),包括 負債130,61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7,451,000港元)、非控股權益116,78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6,250,000 港元)及股東權益638,88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61,374,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 非控股權益後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56港元(二零一二年:0.58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711,76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00,993,000港元),並無任何銀行貸款(二零一二年:無)。現金及銀行結存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內收取之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出售已終止機頂盒業務之預期定期調整付款所致。雖然本集團內部資金充裕,可供其日常營運之用,本集團可能考慮在有需要時獲取銀行融資作其未來業務發展。

財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穩健之財務政策,嚴格控制其現金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1)及美元(「美元1)持有。現金盈餘一般存作中短期存款及投資(視乎本集團之資金需求而定)。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內地及肯亞經營業務。

就香港之經營業務而言,大部份交易乃以港元及美元列值。美元兑港元之匯率相對穩定,故有關貨幣匯兑風險不大。

就中國內地之經營業務而言,大部份交易乃以人民幣列值。人民幣兑換外幣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規限。本公司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以作對沖。本公司預期,人民幣升值長期而言將對本集團帶來有利影響。

就肯亞之經營業務而言,大部份交易乃以美元及肯亞先令(「肯亞先令」)列值。肯亞先令兑美元或港元之匯率相 對穩定,故有關貨幣匯兑風險不大。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本集團完成收購FSL之100%已發行股本,代價包括現金付款3,000,000美元(相等於約23,256,000港元)及授出有權按行使價每股0.73港元認購最多205,115,657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期權。收購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內。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本集團出售一間從事開發專門兒童教育及社會媒體網站之附屬公司,收益為823,000港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重大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向第三方抵押任何資產。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具體未來計劃。然而,本集團一直尋求航空及物流業務之新投資機會,以擴闊本集團收益及溢利基礎,及長遠而言提高股東價值。

資本開支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該等財務狀況表日後重大事項(要求調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或於該等綜合財務作出披露)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 表附註36。

簡介

本公司堅決致力履行企業管治之整體標準,並一直認定問責性、透明度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之重要性。本公司 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 文,作為其自身之企業管治政策,惟不時作出修訂。

遵守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會

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委任 Erik D. Prince 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俊基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世後,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Erik D. Prince 先生(主席)、高振順先生(副主席)、羅寧先生(副主席)、Gregg H. Smith 先生(行政總裁)、徐強先生(營運總裁)及胡慶剛先生(財務總裁))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漢邦先生及葉發旋先生)。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3.21及3.25條及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本公司將致力在切實可行之範圍內盡快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上述空缺,並無論如何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起三個月內作出委任,有關委任後將另作公佈。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離,並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專業會計師。董事會下亦設有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釐定管理目標、監管及檢討內部控制、制定本公司 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監督管理人員之表現,而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及管理則由董事會轉授予管理人員,並確保財務 僱員獲得充足資源、符合資格、擁有足夠經驗及得到足夠培訓及預算。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在每年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或如董事之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均應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不超過三年之指定任期委任,並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為確定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本公司於委任後、每年及於提名委員會須重新考慮情況下之任何其他時間進行評估。除葉發旋先生為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高振順先生亦為該公司之副主席及主要股東)外,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之任何成員概無任何關係。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俊基先生(已辭世)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獨立性作出之年度確認書。董事會釐定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規定。此外,羅寧先生、徐強先生及胡慶剛先生均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僱員。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其他關係。

每名新任董事將獲安排簡介,以確保其能根據上市規則以及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適當掌握本集團之業務及彼之職責及責任。董事可要求本公司提供獨立專業建議以履行其職責,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將會持續開展董事培訓。年內,本公司已定期向董事提供本集團業務變動與發展及本集團營運所處之法例監管環境之最新情況及介紹。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全體董事均須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獲培訓之記錄。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檢討及監督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 事會亦已檢討及確保履行相關法例及監管規定、操守守則、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

董事承認彼等就編制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責任。彼等須確保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財務報告準則按持續營運基準編制,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四位董事組成,即朱漢邦先生(主席)、Erik D. Prince 先生、高振順先生及葉發旋先生。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參考守則釐定。根據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協助本公司管理制定薪酬政策之正式及透明程序,就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所履行之工作包括(其中包括)檢討本集團對其執行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以及彼等之薪酬水平。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葉發旋先生及朱漢邦先生。

根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其中包括)監察與獨立核數師之關係、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監察法定與上市規定之遵守情況、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之範疇、規限與效益、與管理層討論及確保履行有效內部監控責任、確保財務人員獲得充足資源、符合資格、擁有足夠經驗及得到足夠培訓及預算,以及在有需要時委聘獨立之法律或其他顧問以進行調查。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其中包括)審閱了獨立核數師有關其審閱中期業績、審 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以及審閱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作出之報告,討論了本集團之內部監控,並與獨立核數師會 面。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四位董事組成,即 Erik D. Prince 先生(主席)、高振順先生、朱漢邦先生及葉發旋先生。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參考守則釐定。根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潛在董事及就本公司董事之任命或連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潛在新董事乃基於提名委員會認為將為董事會工作帶來裨益之資歷、技能及經驗篩選。

年內,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分別提名委任 Gregg H. Smith 先生及 Erik D. Prince 先生為執行董事。提名乃根據提名政策及客觀條件進行,並審慎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之裨益。董事會分別接納對 Gregg H. Smith 先生及 Erik D. Prince 先生之提名,並委任彼等為執行董事。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年內,董事會已採納一套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政策」),該政策詳述本公司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之方向。本公司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時,會考慮多個範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以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有董事會委任將根據功績及貢獻,且將按客觀條件考慮候選人,並審慎考慮董事會多元化之裨益。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政策,討論是否需作任何修訂,並向董事會建議任何該等修訂,以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

會議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本公司各次會議之記錄載列如下: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股東週年	董事會	薪酬	審核	提名
	大會	會議	委員會會議	委員會會議	委員會會議
會議次數	1	7	2	2	2
執行董事					
高振順先生	1/1	7/7	2/2	不適用	2/2
羅寧先生	1/1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Gregg H. Smith 先生(附註 (i))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金微先生(附註(ii))	1/1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徐強先生	1/1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胡慶剛先生	1/1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漢邦先生	1/1	7/7	2/2	2/2	2/2
劉俊基先生(已故)	1/1	7/7	2/2	2/2	2/2
葉發旋先生	1/1	7/7	2/2	2/2	2/2

附註:

- (i) Gregg H. Smith 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 金微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辭任執行董事。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監管董事之證券交易。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劉俊基先生(已故)除外)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遵守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均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向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有透過自學有關企業管治及監管之材料參加持續專業發展:

執行董事

高振順先生自學相關材料羅寧先生自學相關材料Gregg H. Smith 先生自學相關材料金微先生自學相關材料徐強先生自學相關材料胡慶剛先生自學相關材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漢邦先生自學相關材料劉俊基先生(已故)自學相關材料葉發旋先生自學相關材料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其法定核數師。本公司及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就彼等對本公司及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1頁至32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二零一三年,有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之酬金概述如下:

	千港元
審核服務	1,310
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中期業績之費用	559
	1,869

公司秘書

本公司並無外聘服務供應商擔任公司秘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秘書陳錦坤先 生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相關專業培訓。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並負責檢討其有效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採納一套內部監控程序及政策以保障資產、確保賬目紀錄妥為保存且財務報告可靠,並確保遵守有關之法例及法規規定。內部監控制度乃為確保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均有效地實施及發揮作用而設。

董事會亦最少每年檢討一次資源充裕度、負責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之員工之學歷及經驗,以及彼等之培訓課程與預算。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委派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部門或外聘服務供應商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檢討並無發現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有任何重大問題。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權利

董事會深知與股東及投資者進行有效溝通之重要性。本公司透過多種渠道與股東及投資者進行溝通,包括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報告及年報、公佈、通函以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之其他企業通訊及刊物。

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為董事會及其股東提供直接溝通機會。本公司鼓勵股東透過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與董事會進行會談與交流意見,及行使彼等於大會之投票權。本公司將安排載有提呈決議案詳情之大會通告及通函寄送予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將以個別決議案方式提呈。

董事會始終保證會聆聽及瞭解股東及投資者之意見,並歡迎彼等就本集團之管理及管治提出問題及關注事項。本公司網站會提供電子郵件地址及聯絡電話,以方便股東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及關注事項。股東亦可透過向行政總裁寄件或發送電子郵件之方式隨時向董事會發送彼等之查詢及關注事項。聯絡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公司法」)第74條及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58條,持有不少於10%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之股東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而有關會議須於遞交有關要求後之三個月內舉行。於提出要求之日期佔不少於本公司總投票權5%之任何股東人數或不少於100名之本公司股東,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以供考慮。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之有關建議須根據公司法第79條所載列之規定及程序作出。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Erik D. Prince 先生,44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獲委任為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兼主席。彼亦為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與薪酬委員會成員。Prince 先生為美國出生之企業家、慈善家、退伍軍人及私募股本投資者,於非洲、歐洲、中東及北美洲之物流、航空服務、製造、天然資源發展及能源行業擁有業務權益。彼為Frontier Resource Group之創辦人及主席,該公司為一間活躍於非洲大陸之勘探、採礦及能源開發等範疇之私募股本公司。Prince 先生為全球私人安全公司黑水之創辦人,彼在成功於超過十年期間將該公司發展為向美國政府及其他提供全球安全及物流解決方案之頂級提供者後,於二零一零年將其出售。此外,Prince 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購入Presidential Airways,並將其由一架飛機之營運發展成為擁有超過70架固定翼及旋翼式飛機,於非洲、中東及北美洲經營之全球物流及航空業務,彼於二零一零年出售該公司。Prince 先生於Hillsdale College 接受教育。畢業後,彼獲徵召加入美國海軍,彼擔任海軍海豹部隊軍官直至一九九六年。

高振順先生,62歲,由一九九八年起擔任本集團主席,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調任為副主席。彼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委員。彼亦為精電國際有限公司及瑞東集團有限公司之主席及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之副主席,該等公司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彼於直接投資、合併及收購、TMT(電訊、媒體及科技)、廣告、電子製造服務、金融服務及物業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羅寧先生,55歲,由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獲委任為副主席。彼目前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助理總裁、中信國安集團公司之副董事長及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彼亦為中信國安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為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此外,彼亦擔任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之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以及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亦於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其他多家附屬公司擔任董事一職。羅先生擁有豐富之通信業務經驗,並畢業於中國武漢解放軍通信指揮學院。

Gregg H. Smith 先生,51歲,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曾任CIT集團(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投資銀行服務集團主管及執行管理委員會成員,亦曾為美國德勤合夥人及 Deloitte Corporate Finance LLC行政總裁。彼在投資銀行、私募股本、物流及運輸以及保安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全球各地包括紐約、華盛頓特區、倫敦、香港、巴黎、北京、奈洛比、約翰內斯堡、杜拜及阿布扎比維持全球金融、政府及商業關係。彼畢業於密西根州立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並持有密西根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Smith 先生曾為美國海軍陸戰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徐強先生,51歲,由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擔任本公司之營運總裁,並自二零零九年起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擁有豐富電信領域經驗。彼為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助理。彼亦曾於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分行及青島郵電局服務。徐先生持有中國北京郵電學院之工程學士學位。

胡慶剛先生,39歲,由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裁。彼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擁有豐富財務領域經驗,並任職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財務部,擔任財務及企劃部副處長。胡先生持有北京工業大學之經濟學士學位及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之經濟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漢邦先生,64歲,由二零零零年起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委員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彼持有美國新澤西史蒂文斯科技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直接投資、國際貿易、製造,以及於中國、越南及美國從事工商管理擁有豐富經驗。彼為香港生命科學技術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公司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葉發旋先生,68歲,由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委員。彼持有英國格拉斯哥斯特拉斯克萊德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擁有豐富財務及會計經驗。彼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辭任莊信萬豐貴金屬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一職,在此委任之前,彼為新鴻基發展(中國)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彼亦為中國風電集團有限公司及於二零一四年一月為布萊克萬礦業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分別在聯交所主板及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

高級管理人員

Uldarico Ard Peregrino Jr. 先生,44歲,Kijipwa Aviation Limited之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為本集團擁有49%權益之附屬公司。彼由一九九四年起擔任為企業及國家級安全行業提供意見之專業人士,並於過往20年擔任多個職位,管理於非洲、中東及歐洲之複雜性全球安全及物流計劃。Peregrino 先生之事業自美國海軍陸戰隊開展,並獲分派至特種部隊以及美國海軍陸戰隊使館計劃(US Marine Embassy Program)。於完成其7年以上之服務後,Peregrino 先生加入國際企業安全行業,事業迅速發展至管理大型貴賓安全行動及為貼身保護團隊發展重要培訓。彼亦曾擔任執法人員,並獲頒兩項「英勇勛章」。彼曾就多項安全議題發表論文,並於國際舞台上主講企業安全行業和執法之題目。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Charles Thompson 先生,42歲,由二零一四年一月起擔任Frontier Services Limited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企業發展部總監。於加入本集團前,彼為旋轉翼航空服務業務 Hawke Aerospace Group 之執行副總裁,以及領先的美國中型市場投資銀行 Edgeview Partners, LLC之董事總經理及股東。Thompson 先生曾任職營運、自營投資、投資銀行及諮詢職務,於運輸及航空有逾15年行業經驗。其關係網絡包括於紐約、華盛頓、倫敦、阿布扎比、杜拜及奈洛比之高層人士。彼畢業於 Colby College,取得文學士學位,並於紐約市哥倫比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明國先生,42歲,本集團廣告代理業務行政總裁。彼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並於本集團與GroupM成立之一家合資公司上海乾揚傳媒有限公司擔任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彼持有中國北京大學化學學士學位。黃先生曾擔任中國寶潔公司市場研究部項目經理,也曾創立並經營多家在中國從事廣告媒體、市場研究、資本管理和投資業務的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彼獲委任為泛媒研究院主席,該研究院是中國首家開發及研究媒體知識及管理的非牟利智庫。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華億傳媒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該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馮文賢先生,54歲,擔任本公司之集團財務總監。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馮先生持有英國紐卡素大學經濟及會計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本公司前,曾在英國及香港若干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工作逾二十年。

陳錦坤先生,40歲,由二零零六年起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畢業於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持有商業學士學位,並為美國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會計及企業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謹提呈彼等之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管理。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第33頁至34頁之綜合收益表。

本年度,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零港元)。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經重新分類(如適用))載列於本年報第126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物業、機器及設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可供分派之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之儲備(全部均為實繳盈餘)約為558,89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58,899,000港元)。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內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百慕達法例亦無對該等權利作出限制。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其上市證券。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 券。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Erik D. Prince 先生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獲委任)

高振順先生

羅寧先生

Gregg H. Smith 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金微先生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辭任)

徐強先生 胡慶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漢邦先生

劉俊基先生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辭世)

葉發旋先生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 Erik D. Prince 先生、Gregg H. Smith 先生、胡慶剛先生及葉發旋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俊基先生(已辭世)除外)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彼等為獨立人士。 根據委任條款,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特定任期獲委任,且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輪流告退。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 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 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本公司之董事及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21頁至23頁。

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所持普通股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總計	股本百分比
高振順先生(「高先生」)	-	2,040,816 (附註(j))	280,753,290 (附註(ii))	282,794,106	-	22,790,628 (附註(iii))	22,790,628	305,584,734	26.82%
Gregg H. Smith 先生	-	-	-	-	11,395,000 (附註(iv))	-	11,395,000	11,395,000	1.00%
徐強先生	-	-	-	-	7,000,000 (附註(iv))	-	7,000,000	7,000,000	0.61%
胡慶剛先生	-	-	-	-	7,000,000 (附註(iv))	-	7,000,000	7,000,000	0.61%
朱漢邦先生	450,000	-	-	450,000	-	-	-	450,000	0.04%

附註:

- (i) 該等股份由高先生之配偶持有。
- (ii) 該等權益指:
 -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高先生於First G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該公司持有之48,276,719股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
 -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高先生於 Rich Hill Capital Limited 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該公司持有之 175,500,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及
 - (c)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高先生於瑞東集團有限公司(「瑞東集團」,高先生為該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將與瑞東集團進行互換之56,976,571股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股份互換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之通函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 (iii) 該等權益指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高先生於瑞東金融市場有限公司(「瑞東金融市場」,為瑞東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將授予瑞東金融市場之22,790,628份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購股權之詳情載於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之通函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及36。
- (iv) 該等權益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有關董事之本公司購股權,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所披露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 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獲授予可藉購入本公司股 份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取得 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 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及淡倉外,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 記冊紀錄,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所持普通股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名稱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公司	總計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公司	總計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盈動投資有限公司	237,592,607	-	237,592,607	-	-	-	237,592,607	20.85%
CITIC Investment (HK) Limited	=	237,592,607 (附註(i))	237,592,607	=	=	-	237,592,607	20.85%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	237,592,607 (附註 (ii))	237,592,607	-	-	-	237,592,607	20.85%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	237,592,607 (附註(iii))	237,592,607	-	-	-	237,592,607	20.85%
Rich Hill Capital Limited	175,500,000	-	175,500,000	-	-	-	175,500,000 (附註(vii))	15.40%
瑞東集團	56,976,571	-	56,976,571	-	22,790,628	22,790,628	79,767,199 (附註(iv)及(vii))	7.00%
Gainhigh Holdings Limited (「Gainhigh」)	-	56,976,571	56,976,571	-	22,790,628	22,790,628	79,767,199 (附註(v)及(vii))	7.00%
Kwan Wing Holdings Limited (「Kwan Wing」)	-	56,976,571	56,976,571	-	22,790,628	22,790,628	79,767,199 (附註(vi)及(vii))	7.00%
Erik D. Prince 先生 (「Prince 先生」)	-	-	-	205,115,657 (附註(viii))	-	205,115,657	205,115,657	18.00%

附註:

- (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CITIC Investment (HK) Limited 持有盈動投資有限公司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盈動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 237,592,607 股普通股之權益。
- (i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CITIC Investment (HK) Limited 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盈動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 237,592,607 股普通股之權益。
- (ii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盈動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237,592,607股普通股之權益。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羅寧先生及胡慶剛先生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之僱員。
- (iv) 這指與瑞東集團交換之 56,976,571 股本公司普通股及授予瑞東集團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瑞東金融市場之 22,790,628 份本公司購股權。
- (v)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Gainhigh 持有瑞東集團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瑞東集團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 (v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 Kwan Wing 持有 Gainhigh 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瑞東集團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 (vi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高先生持有該等實體之權益,故被視作擁有該等實體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該等股份構成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內載列之高先生擁有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公司權益之一部份。高先生為Rich Hill Capital Limited之董事。
- (viii) 該等權益指 Prince 先生於有權認購最多 205,115,657 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期權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彼等之權益已載列於「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售予五大客戶之銷售額約佔本年度銷售總額24%(二零一二年:24%),售予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約佔9%(二零一二年:6%)。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約63%(二零一二年:42%),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約佔22%(二零一二年:17%)。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包括三家由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擁有間接權益之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股東概無 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盈動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及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訂立年期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更新合作協議(「協議」),據此,本公司出售機頂盒及智能卡,並提供系統集成及相關配套服務予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之若干客戶。

於二零一零年出售本集團數字機頂盒業務及於二零一二年後期完成出售本集團數字化廣播業務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於該協議下錄得任何交易。

年內,本公司就由瑞東金融市場(高先生為控股股東之瑞東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提供之財務顧問服務及與 瑞東集團之股份互換安排訂立兩項關連交易。該兩項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a) 及 36(b)。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於年內一直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不少於25%。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且願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Erik D. Prince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前稱為天地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3至125頁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天地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	32,340	55,225
銷售成本		(9,647)	(8,946
毛利		22,693	46,27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1,793	(2,311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成本		(6,145)	(7,726
行政費用		(80,466)	(59,691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27,261)	(944)
購股權補償	14(a)	(59,702)	_
營運虧損		(139,088)	(24,393)
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11,633	(14,54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588)	(1,869)
除所得税前虧損		(132,043)	(40,804
所得税開支	7	(26,971)	(2,72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159,014)	(43,533)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8(b)	(23,381)	(171,191)
	S(S)	(23/301)	(171,131,
年度虧損	9	(182,395)	(214,724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158,846)	(43,48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3,381)	(171,191
	31	(182,227)	(214,672)
	J .	(102,221)	(= : ://37 =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168)	(5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_
		(168)	(52
		(182,395)	(214,724)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个公司以准为6人於旧马以底过			
基本及攤薄	12		
- 持續經營業務		(13.94) 仙	(3.82) 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05) 仙	(15.02) 仙
		(15.99) 仙	(18.84) 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度虧損		(182,395)	(214,72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匯兑差額		19,212	(2,967)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税後)		19,212	(2,967)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63,183)	(217,691)
以下應佔: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63,015)	(217,639)
- 非控股權益		(168)	(52)
		(163,183)	(217,69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下列全面虧損總額:			
- 持續經營業務		(139,975)	(33,55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3,040)	(184,087)
		(163,015)	(217,6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産 ・ 大港元 ・ 大学のよりによって、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ま				
#流動資産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4,703 5,110 高圏 16 94,975 - 一 於合資公司之権益 19 19,318 8,019 於聯營公司之権益 20 33,339 41,230 速延所得税資産 21 22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産 23 - 10,680 非流動資産總値 152,561 65,039				
物業・機器及設備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5	4.703	5.110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19 19,318 8,0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 33,339 41,230 進延所得稅資產 21 226 一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 一 10,68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52,561 65,039				_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運延所得稅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20 21 226 23 23 25 26 26 27 27 26 27 27 28 28 29 28 29 29 20 <b< td=""><td></td><td></td><td></td><td>8,019</td></b<>				8,019
 透延所得稅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非流動資產總值 152,561 65,039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預付款、按金 及其他應收款項	遞延所得税資產	21	226	_
流動資産 可供出售金融資産 貿易應收款項 24 4,340 140,18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17,527 48,711 應收税項 90 1,888 短期銀行存款 26 2,26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709,492 600,993 流動資產總值 733,717 830,03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7 7,026 27,9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64,674 54,045 應付稅項 28 64,674 54,045 應付稅項 11,116 9,167 流動負債總值 82,816 91,158 流動資產淨值 650,901 738,87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緩延所得稅負債 21 47,796 26,29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	-	10,68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 - 38,264 貿易應收款項 24 4,340 140,18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17,527 48,711 應收稅項 90 1,888 短期銀行存款 26 2,26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709,492 600,993 流動資產總值 733,717 830,036 流動負債 27 7,026 27,9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64,674 54,045 應付稅項 11,116 9,167 流動負債總值 82,816 91,15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03,462 803,917 非流動負債 21 47,796 26,293	非流動資產總值		152,561	65,039
貿易應收款項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稅項 短期銀行存款 稅金及現金等價物25 17,527 48,711 90 1,888 26 709,492 600,993流動資產總值733,717 7,0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稅項27 27 27,026 27,946 27,045 11,116 9,167流動負債 應付稅項27 11,1167,026 54,045 9,167流動負債 應付稅項28 11,116 9,167650,901 738,87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803,462 21 47,796803,917	流動資產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稅項 短期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517,52748,711應收稅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62,268-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6709,492600,993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稅項277,026 46,674 11,11627,946 54,045 11,1169,167流動負債總值82,81691,158流動資產淨值650,901738,87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803,462803,9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	_	38,264
應收稅項 短期銀行存款90 261,888 2,268 709,492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6709,492600,993流動資產總值733,717830,036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稅項27 28 64,674 11,1167,026 9,167流動負債總值28 11,11664,674 11,1169,167流動負債總值82,81691,15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803,462803,917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2147,79626,293	貿易應收款項	24	4,340	140,180
短期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62,268 709,492- 600,993流動資產總值733,717830,036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稅項27 28 11,1167,026 9,16727,946 9,167流動負債總值82,81691,158流動資產淨值82,81691,15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803,462803,917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2147,79626,29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17,527	48,7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6709,492600,993流動資產總值733,717830,036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稅項277,026 27,946 46,674 11,11627,946 54,045 11,116流動負債總值82,81691,158流動資產淨值82,81691,15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803,462803,917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2147,79626,293			90	1,888
流動資產總值733,717830,036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稅項27 28 64,674 11,1167,026 9,16727,946 54,045 11,116流動負債總值82,81691,15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650,901738,878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2147,79626,293				_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税項277,026 64,674 11,11627,946 54,045 11,116流動負債總值82,81691,158流動資產淨值650,901738,87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803,462803,917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税負債2147,79626,2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709,492	600,993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稅項277,026 27,946 28 64,674 11,11627,946 54,045 9,167流動負債總值82,81691,158流動資產淨值650,901738,87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803,462803,917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2147,79626,293	流動資產總值		733,717	830,0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稅項2864,674 11,11654,045 9,167流動負債總值82,81691,158流動資產淨值650,901738,87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803,462803,917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2147,79626,293	流動負債			
應付税項11,1169,167流動負債總值82,81691,158流動資產淨值650,901738,87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803,462803,917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2147,79626,293	貿易應付款項	27	7,026	27,946
流動負債總值82,81691,158流動資產淨值650,901738,87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803,462803,917非流動負債2147,79626,293		28	64,674	54,045
流動資產淨值650,901738,878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803,462803,917非流動負債2147,79626,293	應付税項		11,116	9,16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803,462803,917非流動負債2147,79626,293	流動負債總值		82,816	91,158
非流動負債 21 47,796 26,293	流動資產淨值		650,901	738,878
遞延所得税負債 21 47,796 26,29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03,462	803,917
		21	47,796	26,293
資產淨值 777,624			,	-, -, -
	資產淨值		755,666	777,6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9	113,953	113,953
儲備	31	524,931	547,421
		638,884	661,374
非控股權益	32	116,782	116,250
總權益		755,666	777,624

代表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簽署

Erik D. Prince

董事

Gregg H. Smith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land =$	股 權	应 / 上
/ 시 / 사 미		ME 1—

		平公 市	可放催拧有人應位	1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13,953	897,582	1,011,535	117,941	1,129,476
年度虧損		_	(214,672)	(214,672)	(52)	(214,724)
其他全面虧損 - 匯兑差額	31	-	(2,967)	(2,967)	-	(2,967)
償還集團內公司間之貸款	9	-	(21,362)	(21,362)	-	(21,362)
出售附屬公司		-	(110,873)	(110,873)	(1,509)	(112,382)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額外股	權		(287)	(287)	(130)	(41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	113,953	547,421	661,374	116,250	777,624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13,953	547,421	661,374	116,250	777,624
年度虧損		-	(182,227)	(182,227)	(168)	(182,395)
其他全面收益 - 匯兑差額	31	-	19,212	19,212	-	19,212
購股權計劃 -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	8,138	8,138	-	8,138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31 及 33	-	287	287	-	287
收購附屬公司	31	-	132,100	132,100	700	132,8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	113,953	524,931	638,884	116,782	755,66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	76,798	61,796
已付所得税		(2,008)	(11,816)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值		74,790	49,980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1,007)	(3,47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33	180	115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已收購現金)		(22,523)	(417)
向一家合資公司貸款	19	(37,703)	_
一家合資公司償還貸款	19	38,158	_
收購一家聯營公司	20	(8,169)	(24,621)
向一家聯營公司貸款		-	(22,198)
一家聯營公司償還貸款		-	3,076
支付遞延開發成本	17	-	(6,326)
短期銀行存款增加		(2,268)	-
出售機頂盒業務所得款項淨額		27,436	35,467
出售DBOSS業務所得款項淨額		3,180	-
收取利息		18,463	6,356
出售附屬公司(扣除已出售現金)	33	1,207	149,482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值		16,954	137,4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值		91,744	187,439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0,993	413,641
匯兑差額		16,755	(87)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709,492	600,993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_	_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8	512,075	368,008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19		
非流動資產總值		512,075	368,008
流動資產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522	7,8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8,307	46,835
流動資產總值		8,829	54,72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36,343	15,087
流動負債總值		36,343	15,087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27,514)	39,63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484,561	407,642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9	113,953	113,953
儲備	31	370,608	293,689
總權益		484,561	407,642

代表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簽署

Erik D. Prince

董事

Gregg H. Smith

董事

1 一般資料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天地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39樓3902室。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航空及物流服務、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業務。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亦從事智能卡、有條件接收系統、有線雙向網絡系統、數字機頂盒、數字化廣播系統及相關軟件之設計、開發、集成及銷售,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本集團出售有關業務時已終止經營。有關出售之詳情載於附註8。

除另有説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款項已捨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説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之所有年度 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整體而言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經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修訂)編製,並按公允價值列賬。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須作出更多判斷或更複雜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之範疇於附註4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新訂/修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實行且 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之所有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整體而言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年內之財務報表 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惟下列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一呈列其他全面收益之項目」。該項 修訂規定公司將其他全面收益內之項目分為兩類:(i)可能於未來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 (ii)永遠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採納該項修訂僅影響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呈列。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實體將附屬公司綜合計算時釐定當中控制權的單一方法,是以權力概念、回報可變度及運用權力影響回報多寡的能力為基礎。此取代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適用於公司)強調法定控制權又或根據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適用於特殊目的實體)強調所涉風險及報酬的方法。採納此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影響,因為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控制權規定。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共同安排之投資會視乎每名投資者之合約權利及責任(而非共同安排之法律結構)歸類為共同經營或合資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本集團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所述之權益法將一間合資公司入賬,而一項共同經營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則按協議在共同經營者之間攤分。由於本集團投資之共同安排之每名投資者均有共同控制權並享有有關安排之淨資產之權利,故本集團於共同安排之投資屬合資公司並由本集團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所述之權益法入賬。採納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該項準則列明附屬公司、共同安排及聯營公司之披露規定,並引入非綜合結構性實體之新披露規定。採納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僅影響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附屬公司、共同安排及聯營公司之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新訂/修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e)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該項準則為所有須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要求 或其容許時計量公允價值建立單一指引來源。當中釐清了依據離場價(意指市場參與者在計 量日按市況進行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有秩序交易之價格)作為公允價值之定義,以及改善 公允價值計量之披露。採納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僅影響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對金融資 產及金融負債之披露。

以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並未 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投資實體

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衍生工具之更替

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具工幅金

金融工具: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

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對沖會計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監管遞延賬目

徴費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亦包括本集團於 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權益,基準載於下文附註 2.2(b)。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所有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以購買法作為業務合併之入賬方法。收購附屬公司之轉讓代價指已轉讓資產、本集 團對被收購方之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已發行股本權益之公允價值。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 價安排所產生之任何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業務合併所收 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其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計量。根據逐項 收購基準,本集團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確認金額之比 例確認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過去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本權益之收購日期賬面值按收購 日期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均按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予以確認。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之隨後變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於損益中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無重新計量,其隨後結算記入權益。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以及所產生之結餘、收入及開支予以對銷。於資產內確認之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溢利及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符合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續)

(a) 附屬公司(續)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附註 2.6)列賬。成本 包括投資直接產生之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非控股權益之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 即以彼等為擁有人之身份與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一日收代價之公允價值與所收購一出售相關應佔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賬面值間之差額入賬列作權益。

當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時,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之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公司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而言,公允價值指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此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計入損益。

(b)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管理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實體,包括 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合營企業為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投資者簽 署合同,同意分享此項安排的控制權,並有權擁有該項安排之淨資產。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步以成本確認,並增加或減少賬面值以確認投資者於收購日期後應佔被投資方之溢利或虧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已識別之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附註 2.6))。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溢利或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 其他全面收益之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賬內確認,並對投資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如本集 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權益,包括任 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或合資公 司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續)

(b)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續)

本集團於各財務狀況表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證明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投資減值。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按該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可回收金額與其賬面值之間之差額, 計出減值金額,並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交易之未實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權益對銷。除非交易顯示所轉讓資產有減值跡象,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符合一致。

收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產生之或然代價乃使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按公允價值計量。

在公允價值法中,所有或然代價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或然代價被分類為 負債或權益。分類為權益工具之或然代價不重新計量。分類為負債之或然代價按附註 2.9 列 賬。或然代價內之任何變動則於損益內列賬。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合資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附註 2.6)撥備列賬。 合資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c) 商譽

商譽起初按已轉讓代價及非控股權益之公允價值之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 承擔負債之差額計量。如該代價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則差額 於損益內確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之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 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各單元或單元組別為實體內 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察。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續)

(c) 商譽(續)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2.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之報告方式須與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獲提供之內部報告之方式一致。作出策略性決定之本公司董事會是主要營運決策者,其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

2.4 外幣匯兑

(a) 功能及列賬貨幣

各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賬。

於過往年度,董事認為人民幣(「人民幣」)為本公司功能貨幣。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重新評估本公司功能貨幣並考慮本公司功能貨幣應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由人民幣更改為港元,理由是港元成為主要影響本集團主要實體業務之貨幣。本公司功能貨幣變動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於變動日期起追溯應用。

由於本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故董事認為採用港元為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列賬貨幣更為合適。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採用交易日期或項目重新估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所產 生之匯兑盈虧及將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年終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兑盈虧在綜合 收益表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匯兑(續)

(c) 集團公司

所有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之集團實體(當中並無嚴重通脹經濟體之貨幣)之業績和財務 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i) 所呈報之各財務狀況表內之資產和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非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 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在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兑差額列入其他全面收益。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於旗下包括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於旗下包括海外業務之合資公司之共同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於旗下包括海外業務之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時,所有於權益內累計且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該業務之匯兑差額均於損益內確認。

於收購海外實體時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2.5 物業、機器及設備

所有物業、機器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產生之 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換部份之賬面值不再予以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其發生之財政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支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成本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年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裝置18% 至 32%辦公設備18% 至 48%網絡設備及工具10% 至 33.3%汽車18% 至 33.3%

飛機庫2.5%飛機10%發電機及工具12.5%

在每個財務狀況表日對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若資產之賬面 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 2.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盈虧乃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 入或其他營運費用。

2.6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非金融資產 - 例如商譽或並非可預備使用之無形資產 - 毋須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攤銷之非金融資產在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應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識辨現金流量之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分組。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財務狀況表日進行檢討,以確定有否可能轉回減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各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購入該等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

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主要用作短期出售,則列入此類別。除非衍生工具已被指定作對沖用途,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倘預期能於十二個月內結算,該類別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待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項目列賬為流動資產,惟於財務狀況表日後十二個月以後才到期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之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存。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列入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除非於財務狀況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該金融資產到期或管理層擬出售有關投資, 否則列賬為非流動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及計量

經常規途徑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對於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初步以公允價值另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於綜合收益表支銷。倘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轉讓,且本集團已將其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則金融資產將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類別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之盈虧會於產生期間在綜合 收益表列賬為其他收入或其他營運費用。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股息收 入在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之權利時,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可對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予對銷,並把淨金額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c) 取消確認

當收取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已經屆滿或已被合法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該項金融 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該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份或一組同類金 融資產之一部份)將取消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金融資產減值

(a)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結束時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於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構成之影響可合理估計,則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乃經已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本集團用於釐定是否存在減值虧損客觀證據之標準包括:

- (i) 發行人或責任承擔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
- (ii)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付款;
- (iii) 本集團基於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向借款人提供貸款人不考慮 之特惠條件;
- (iv)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v) 因財政困難而令該項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不再存在;或
- (vi) 可觀察數據顯示某金融資產組合自初步確認後,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之 減幅,惟有關減幅尚未能於組合中個別金融資產內識別,包括:
 - 組合中借款人之還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
 - 與該組合中逾期還款資產相關之全國或地方性經濟狀況。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金融資產減值(續)

(a)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續)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 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用虧損)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將予 遞減,而虧損金額則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倘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浮息計息,則計量任 何減值虧損之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之現行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 察市場價格按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有所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例如債務人之信用評級有所改善)有關連,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可在綜合收益表撥回。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測試載於附註2.10。

(b) 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結束時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就 債務證券而言,本集團使用上文附註 2.8(a) 所述標準。就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而言, 證券之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亦屬資產已出現減值之證據。倘可供出售金融資 產出現任何此等跡象,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額扣除該金融資產過往於 損益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權益中扣除,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權益工具於綜合收 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只可透過綜合全面收益表撥回。倘於較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之債 務工具公允價值上升,升幅亦可與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客觀關連,減值虧損 則於綜合收益表內撥回。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負債

(a) 分類

本集團依據產生負債之相關目的分類金融負債。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 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其他金融負債。

(b) 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倘金融負債並非按其公允價值於損益內列賬,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減去發行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c) 取消確認

金融負債於該負債項下之義務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取消確認。

如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且大部份條款均有差別之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被大幅修改,此種置換或修改視作取消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之賬面值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2.10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之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之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惟到期日超過財務狀況表日後十二個月之有關款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減去減值撥備。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未能根據應收款項原訂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則會確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撥備金額為應收款項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並按原實際利率折現。有關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可透過使用備抵賬項沖減。虧損金額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營運費用。倘貿易應收款項不可收回,則會於其備抵賬項予以撇銷。其後收回之先前已撇銷金額列入綜合收益表之其他營運費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 投資。

2.12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新增成本(除稅後)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扣減。

2.13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入貨品或服務之付款責任。倘貿易應付款項乃於財務狀況日後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列賬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2.1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税

期內稅務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均於收益表確認,惟如有關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相關之情況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及合資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是以負債法計算,就資產和負債之計稅基礎與這些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上之賬面值之暫時差異作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之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財務狀況表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即期及遞延所得税(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就此可使用之暫時差異而確認。

遞延所得稅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投資所產生之暫時差異作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 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 外。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 稅務機關就一個或多個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繳納稅項時,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將予互相抵銷。

2.15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參與多個指定供款計劃,本集團就此向多個實體繳付固定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且可由全數歸屬供款前離開計劃之僱員所放棄之供款而減少。倘有現金退款或可供扣減未來供款之款項,則此等預付供款會確認作資產。

(b)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本集團設有一個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之補償計劃。在該計劃下,實體獲取僱員提供之服務作為本集團有關權益工具(購股權)之代價。僱員為獲取授予購股權而提供之服務之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在釐定歸屬期間內將予支銷之總金額時,會參考授出購股權時之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例如實體之股價),惟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和銷售增長目標)之影響。在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假設中,則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在每個財務狀況表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本集團在綜合收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之影響,並按此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倘行使購股權,購股權發行人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 (面值)及股份溢價內。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僱員福利(續)

(b)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續)

本集團確認增加以股份支付之補償安排公允總值或在其他方面對僱員有利之修訂影響。本 集團於計量獲取作為已授出權益工具代價服務之確認金額時包括增加之已授出公允價值。 倘修訂於歸屬期內作出,則增加之已授出公允價值於計量修訂日期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 日期止期間獲取服務確認金額時計算在內,附加於按原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 計算之金額,該金額乃於原有歸屬期之餘下期間確認。

倘本集團於歸屬期內註銷或結付授出之權益工具,則其應視之為加速歸屬,並即時確認原 應按歸屬期之餘下期間所獲取服務確認之金額。

本公司向為本集團工作之附屬公司僱員所授出其權益工具之認股權被視為資本出資。所獲 得僱員服務之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本公司權益。

(c) 僱員可享有之假期及長期服務金

僱員可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金乃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因僱員於截至報告日期止提供服 務而估計未放之年假及長期服務金須作出撥備。

僱員可享有之病假及產假直至放假時方予以確認。

(d) 花紅計劃

本集團按表現及計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確認負債及花紅支出。當按照合約為有責任或根 據過往慣例構成推定責任時,本集團會確認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負擔法律或推定債務、可能須撥出資源以支付該債務及已對數額作出可靠估計時,撥備將予以確認。撥備不可確認為未來經營虧損。

倘若有多項同類債務,須撥出資源予以支付之可能性將在整體考慮債務類別後決定。即使在同一 責任類別所包含之任何一個項目相關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仍需確認撥備。

撥備使用税前税率按支付債務可能所需之除税前費用之現值計算,而該現值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及該項債務之特有風險。撥備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數額確認為利息開支。

2.17 收入確認

收入按本集團於日常營業期間銷售貨品及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計量。收入顯示為扣 除增值稅及折扣並抵銷本集團內公司間之銷售。

當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衡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有關實體、以及符合下文所述本集團之各業務之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除非有關銷售之所有或然情況已經解決,否則收入款項不被視為可以可靠地衡量。本集團以其過往業績作為回報估計之依據,並會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及各項安排之具體情況。

(a) 提供服務

有關提供航空及物流服務之服務費用收入於提供服務呈列之會計期間及能可靠衡量收入時確認。

有關提供金融市場資訊的服務費收入於服務合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廣告代理費收入於提供服務之會計期間及能可靠衡量收入時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收入確認(續)

(b) 貨品銷售

當貨品擁有權附帶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客戶,而客戶已接納該貨品,並合理確認有關應收款項之可收回程度,則確認為貨品銷售。

(c) 數字化廣播系統設計、集成及裝設

設計及裝設數字化廣播系統產生之收入於各安裝工程完成並獲取客戶認可時確認入賬。

(d)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應收款項減值,本集團將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有關工具按原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折現為利息收入。減值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利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e) 授權費收入

授權費收入於擁有權附帶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承授人及特許權授予承授人時確認。

(f) 租賃收入

租賃數字廣播網絡設備及技術知識及相關軟件產生之收入根據提供服務期間之相關協議按自承租人最終客戶收取之收視費收入淨額按協定部分確認入賬。

2.18經營租約

如租賃擁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則分類為經營租約。根據經營租約支付之款項 (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支銷。

2.19 股息分派

分派給本公司股東之股息將在本公司股東批准派息後,於該期間之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出售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將主要透過銷售交易收回而銷售被認為極有可能進行,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倘已出售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則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之組成部份,其營運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業務明確劃分, 且:(a)代表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b)屬一項單一協調計劃之一部份,有關計劃旨在出售 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或(c)屬僅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當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綜合收益表中列示單一金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及在出售時於計算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於出售資產或出售組別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時已確認的除稅後收益或虧損。

2.21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以下人士或實體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如有以下情況之個人及其近親:(i)能夠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ii)能夠對本集團行使重大 影響;或(iii)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 (b)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內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有關連;
- (c)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或倘另一個實體為股東,則為該股東之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
- (d)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資公司;
- (e)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資公司,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f)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僱員終止受僱後福利計劃受益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關連人士(續)

- (g) 該實體由(a)節界定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
- (h) (a) 節界定之人士能夠對該實體施以重大影響,或該人士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 管理人員。

2.22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之日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其後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 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承受著多種自營運及投資活動產生之財務風險。管理層定期分析及檢討措施,以管理本集團之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量與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一般為風險管理採用保守之策略,並無使用任何衍生或其他工具作對沖之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存、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a)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業務,而主要外幣風險來自人民幣之波動。就大部份在香港進行之交易而言,銷售及銷售成本均以同一貨幣(港元或美元(「美元」))列值。就中國內地之業務而言,所有收入及採購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鑒於人民幣兑港元表現強勁之趨勢,董事預期人民幣升值長期而言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影響。因此,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

因港元與美元掛鉤,故以美元列值之資產及負債產生之外幣風險並不重大。

就肯亞之經營業務而言,大部份交易乃以美元及肯亞先令(「肯亞先令」)列值。肯亞 先令兑美元或港元之匯率相對穩定,故有關貨幣匯兑風險不大。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與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來自銀行結存及存款,而本集團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則 主要來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應付款項。本集團未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 其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倘利率上升/下降25個基點(二零一二年:25個基點),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後虧損及累計虧損會上升/下降約1,64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11,000港元),及其他權益部份會下跌/上升約1,64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25,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之改變於財務狀況表日已出現,並已應用於在該日已存在之金融工具利率風險,以及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而釐定。該等列明上升/下降為管理層對該期間直至下一個年度財務狀況表日之利率可能合理改變之評估。該分析採用二零一二年之相同基準進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不承受任何股票證券風險或商品價格風險。

(b) 信貸風險

由於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及由本集團發出之財務擔保引致之本集團最大之信貸風險將令本集團面臨財務虧損,並由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附註所列各自之已確認金融資產賬面值產生。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與其貿易應收款項、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乃於扣除減值撥備後呈列。本集團透過對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來持續 控制及監控信貸風險及敞口。該等評估專注於客戶償還到期款項的過往記錄及現時支付能 力,並考慮該客戶之特有資料及其營運所處之經濟環境。此外,管理層定期檢討各個別貿 易債項之可回收金額,確保已就不可回收款項確認充足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之現金盈餘一般存放於具良好信譽之銀行作中短期存款及投資。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實施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之流動資金要求,維持充足之 現金,透過已承諾信貸授信之足夠額度備有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之流動資金要求。

由於主要業務性質經常變動,本集團致力透過各銀行已承諾之可用信貸額度(如必要)維持資金之靈活性。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付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財務狀況表日附有合約屆滿期之金融負債概要如下:

	按要求	一年內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 # I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	7,026	7,0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51,781	51,781
		50.007	50.007
		58,807	58,80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_	27,946	27,9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_	41,079	41,079
, ,,_,,,,,,,,,,,,,,,,,,,,,,,,,,,,,,,,,,			
	-	69,025	69,025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6,343	36,34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4,216	14,216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視其總權益為資本。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的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營運之能力,為股東提 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支持本集團之持續發展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化,減低資 本成本。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按經濟狀況之變化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返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提出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對目的、政策或過程作出變動。本集團並不受任何外在施加資本要求影響。

本集團按總負債資產比率監察其資本結構,該比率顯示本集團資產以債務撥付之比例。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策略為維持總負債資產比率低於50%(二零一二年:50%)。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負債資產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總額	130,612	117,451	
資產總值	886,278	895,075	
總負債資產比率	15%	13%	

3.3 公允價值估計

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之各層級定義如下:

- (a)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級);
- (b) 除第一層級所包括之報價外,有關資產及負債之可直接(即其價格)或間接(即衍生自價格) 觀察之輸入值(第二層級);及
- (c) 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並非依據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之輸入值)(第三層)。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衍生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為8,08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800,000港元),有關公允價值以並非根據可觀察之輸入值而作出之 折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衍生金 融負債均債均劃分為第三層級,及於年內第一、二及三層級之間並無作出轉撥。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本集團第三層級金融資產之變動載於附註23。本集團第三級金融負債之變動載於附註28。

就計量第三層之公允價值而言,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 倘市場利率上升/下降25個基點(二零一二年:25個基點),對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後虧損及累計虧 損/保留盈利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二零一二年:減少/增加590,000港元)。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算及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對未 來事件之預測。

本集團就未來狀況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之會計估量按定義一般不會相等於有關實際結果。將導致於下一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重大調整之極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於下文討論。

4.1 估計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根據附註 2.2(c) 所述會計政策,檢測商譽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該等計算需要使用估計(附註 1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Frontier Services Limited 「FSL」之現金產生單位概無產生減值支出(包括於航空及物流業務營運分部中)。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用於計算FSL現金產生單位之五年期過後的預計增長率較管理層所估計者下降10%,則本集團將確認商譽減值3,863,000港元。

倘若用於計算FSL現金產生單位除稅前折現率之預計資本成本較管理層所估計者上升10%,則本集團將確認進一步商譽減值34,071,000港元。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4.2 本集團持有少於大多數投票權之實體之綜合賬目

FSL為Kijipwa Aviation Limited (「KAL」)之股東(持有49%之股本權益),且有能力指導 KAL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以透過董事會代表取得KAL之業務回報。儘管本集團於KAL持有少於50%之投票權,惟本集團認為其擁有KAL之控制權。

4.3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根據貿易應收款項之可收回程度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制訂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政策。評估最終能否收回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時,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現時之信譽及過去之回款記錄。如果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轉差,削弱其付款能力,則本集團有可能需要作出額外減值撥備。

4.4 遞延所得税

在可能有可用應課税溢利用以抵銷虧損之限度內,應就所有尚未利用之税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税 資產。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判斷,基於未來應課税溢利之可能時間及水平,結合未來稅務籌劃 策略,以釐定可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對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應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母公司能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判斷,基於股息分派之估計時間,以釐定將予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4.5 或然代價

本集團應用權益法對其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入賬。有關投資初步以成本確認,並計入於收購日期公允價值為23,255,000港元之或然代價。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乃由管理層假設該聯營公司可達致投資協議所界定之若干主要表現準則後作出估計。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評估(包括其他因素)該聯營公司之財務表現、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以及行業和分部表現。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4.5 或然代價(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重新評估或然代價安排及認為該聯營公司於投資協議所載之時間內達致主要表現準則之可能性極微。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數23,255,000港元之應付或然代價經已撥回,並計入損益之「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毋須支付或然代價,理由是該聯營公司未能 於投資協議所載之時間內達致主要表現準則。

4.6 代價及收購附屬公司之公允價值估算

收購附屬公司之初始會計處理涉及識別及釐定代價及將予轉讓之被收購實體的可識別資產、負債 及或然負債的公允價值。在釐訂公允價值時所使用的假設及作出的估計出現任何變動以及管理層 能否可靠計量被收購實體之或然負債,均將對商譽與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造成影響。

屬非業務合併部分之轉撥代價會獨立入賬。在評估收購FSL代價公允價值部分時,會使用業務公允價值估算。收購FSL的公允價值估算之詳情載於附註16。

4.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並無在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主要根據各報告期結束時之現行市況透過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作出假設。就並無在活躍市場買賣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現金流量需要管理層作出有關機頂盒業務(定義見附註8)收購方之預期機頂盒銷售量及收回銷售款時間之假設。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所使用之預計相關銷售收款較管理層所估計者上升/下降10%,本集團除所得税後虧損及累計虧損/保留盈利會減少/上升約3,519,000港元。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識別為本公司之董事會。管理層已根據經本公司董事會審閱用作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之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本集團之營運分部乃根據不同策略業務單位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分別進行組 織及管理,各營運分部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所得回報與其他營運分部不同。有關營運分部 之詳情概述如下:

- (i) 航空及物流業務(「航空及物流業務」)-提供航空及物流服務;
- (ii) 廣告代理業務(「廣告代理業務」)-提供廣告代理服務;
- (iii) 金融市場資訊業務(「金融市場資訊業務」)-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
- (iv) 直接投資 資訊科技業務之其他直接投資;及
- (v) 數字廣播業務(「數字廣播業務」) 智能卡、有條件接收系統、有線雙向網絡系統、數字機頂盒、 數字化廣播系統及相關軟件之設計、開發、集成及銷售。

其他包括企業收益與開支及其他。

如附註8進一步闡述,數字廣播業務內之已終止機頂盒業務、DB業務及DBOSS業務(定義見附註8)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之營運分部出現若干變動。由於收購從事航空及物流業務之FSL之100%已發行股本,故此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呈列營運分部「航空及物流業務」。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業績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按營運分部分 析如下:

			Į.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航空及 物流業務 千港元	廣告 代理業務 千港元	金融市場 資訊業務 千港元	直接投資 千港元	數字 廣播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數字 廣播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來自對外客戶)	16	1,796	27,676	-	2,852	-	32,340	-	32,340
折舊攤銷	2 -	428 -	143 -	- -	- -	1,290 -	1,863 -	-	1,863 -
營運溢利/(虧損)(附註(i))	(60,163)	(8,331)	(3,235)	(13,540)	6,118	(59,937)	(139,088)	(23,094)	(162,182)
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13,863 -	-	(2,230) (4,588)	-	-	11,633 (4,588)	-	11,633 (4,588)
除所得税前虧損 所得税開支						_	(132,043) (26,971)	(23,094) (287)	(155,137) (27,258)
年度虧損						_	(159,014)	(23,381)	(182,395)
資產總值	96,790	103,972	20,865	52,578	-	612,073	886,278	-	886,278
資產總值包括: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9,160 -	- -	10,158 33,339	- -	- -	19,318 33,339	- -	19,318 33,339
負債總額	497	13,568	9,323	15,041	-	92,183	130,612	-	130,612
資本開支	-	135	40	-	-	832	1,007	-	1,007
利息收入	-	1,047	-	-	894	17,416	19,357	-	19,357

分部資料(續) 5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業績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按營運分部分 析如下:

			ż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航空及 物流業務 千港元	廣告 代理業務 千港元	金融市場 資訊業務 千港元	直接投資 千港元	數字 廣播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數字 廣播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來自對外客戶)	_	17,773	29,060	=	8,392	=	55,225	247,920	303,145
折舊	-	578 -	205 -	-	568 101	106 -	1,457 101	3,300 7,781	4,757 7,882
營運溢利/(虧損)(附註(i))	_	7,310	(154)	(17,134)	9,065	(23,480)	(24,393)	(144,567)	(168,960)
應佔合資公司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12,109) –	-	(2,433) (1,869)	- -	-	(14,542) (1,869)	-	(14,542) (1,869)
除所得税前虧損 所得税開支						_	(40,804) (2,729)	(144,567) (26,624)	(185,371) (29,353)
年度虧損						_	(43,533)	(171,191)	(214,724)
資產總值(附註(ii))	_	164,518	24,772	72,687	48,944	584,154	895,075	-	895,075
資產總值包括: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4,316) –	- -	12,335 41,230	- -	- -	8,019 41,230	- -	8,019 41,230
負債總額(附註(iii))	-	38,805	10,049	23,025	29,971	15,601	117,451	-	117,451
資本開支	_	15	72	-	2,569	755	3,411	6,390	9,801
利息收入	-	93	1	-	9,249	198	9,541	3,411	12,952

5 分部資料(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數字廣播業務之營運溢利乃經計入(其中包括)已終止機頂盒業務之技術授權費收入2,85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392,000港元)、不競爭收入86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597,000港元)及來自預期定期調整付款之利息收入89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618,000港元)後列賬,而該等收入於完成DB出售事項(定義見附註8)後並無轉讓予買方(定義見附註8)。
- (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續經營業務之數字廣播業務之資產總值指已終止機頂盒業務之已分類為可 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預期定期調整付款,而該等資產於完成DB出售事項後並無轉讓予買方。
- (i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續經營業務之數字廣播業務之負債總額指就已終止機頂盒業務已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預期定期調整付款及遞延收入計提撥備之遞延所得税負債。

本公司位於香港。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按地區劃分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持續	已終止		持續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總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 中國內地	4,648	-	4,648	26,165	244,207	270,372	
- 香港	18,818	-	18,818	19,705	3,713	23,418	
非洲	16	-	16	-	-	-	
其他	8,858	-	8,858	9,355	-	9,355	
	32,340	-	32,340	55,225	247,920	303,145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源自對外客戶之收入概無相等於或高於本集團收入10%之款項。

分部資料(續) 5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值與本集團資產總值之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值	274,205	310,921	
企業資產	612,073	584,154	
本集團資產總值	886,278	895,075	

除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税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總值按地區劃分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持續	已終止		持續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總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烟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						
- 中國內地	55,219	-	55,219	53,230	_	53,230
- 香港	1,002	-	1,002	985	-	985
非洲	96,001	-	96,001	-	-	-
其他	113	-	113	144	-	144
	152,335	-	152,335	54,359	-	54,359

6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持續	已終止		持續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總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6	-	16	-	-	-
1,796	-	1,796	17,773	-	17,773
27,676	-	27,676	29,060	-	29,060
-	-	-	-	213,848	213,848
-	-	-	-	23,628	23,628
2,852	-	2,852	8,392	10,444	18,836
32,340	-	32,340	55,225	247,920	303,145
	經營業務 千港元 16 1,796 27,676 - - - 2,852	持續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6 - 1,796 2,852	持續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經計 千港元 千港元 16 - 1,796 - 27,676 - - - - - 2,852 - 2,852 -	持續 已終止 持續 經營業務 總計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6 - 16 - 1,796 - 1,796 17,773 27,676 - 27,676 29,060 - - - - 2,852 - 2,852 8,392	持續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經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6 - 16 - - 1,796 - 1,796 17,773 - 27,676 - 29,060 - - - - 213,848 - - 23,628 2,852 - 2,852 8,392 10,444

7 所得税開支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持續	已終止		持續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總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税						
- 香港						
- 本年度撥備	-	-	-	58	-	58
- 過往年度調整	(10)	-	(10)	-	-	-
- 香港以外地區						
- 本年度撥備	303	-	303	2,671	8,577	11,248
- 過往年度調整	66	-	66	-	4,889	4,889
	359	-	359	2,729	13,466	16,195
\\F7T (\(\ \ \ \ \ \ \ \ \ \ \ \ \ \ \ \ \						
遞延所得税						
- 香港以外地區	26,612	287	26,899	_	13,158	13,158
所得税開支	26 071	287	27 250	2.720	26.624	20.252
们讨你州义	26,971	201	27,258	2,729	26,624	29,353

年內香港利得税已按估計應課税溢利以16.5%(二零一二年:16.5%)之税率計提撥備。

年內海外溢利之税項已按估計應課税溢利以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適用税率基於其現行法例、詮釋 及慣例而計算。

就中國內地法定財務申報而言,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按溢利之25%(二零一二年:25%)之稅率計提撥備,並就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作出調整。

7 所得税開支(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股息須按10%徵收預扣稅。此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之司法權區有簽訂相關稅務協議,則可運用較低之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或10%。因此,本集團有責任就於中國內地成立之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盈利所分派之股息繳付預扣稅。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於中國內地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所作出之潛在分派計提26,612,000港元之遞延預扣稅撥備。

年內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之所得稅開支與利用適用於本集團內各公司之本土國家之稅率計算產生之所 得稅開支之理論金額之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税前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132,043)	(40,80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3,094)	(144,567)	
	(155,137)	(185,371)	
以有關國家適用之税率計算之税項	(24,433)	(44,140)	
税項優惠	-	(4,421)	
以下各項税項影響:			
- 毋須繳稅之收入	(3,430)	(7,981)	
- 不可作扣減税項之開支	17,354	77,733	
- 使用之前未確認之税項虧損	(755)	(23,022)	
- 未確認之税項虧損	11,854	12,657	
- 取消確認遞延所得税資產	-	8,158	
- 預扣税	26,612	5,480	
- 過往年度調整	56	4,889	
所得税開支	27,258	29,353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a) 已終止經營業務

(I)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本公司、Crystal Cube Limited(「賣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思科系統有限公司(「收購方」)及億添國際有限公司(「標的公司」,本公司當時之間接 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股份收購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向收購方出售標的公司100%已發行股本(「機頂盒出售事項」)。

於同日,億添視頻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賣方外商獨資企業」,標的公司當時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集團賣方公司」)訂立資產購買協議,據此,集團賣方公司將向賣方外商獨資企業轉讓數字機頂盒業務(「機頂盒業務」)及機頂盒資產(「機頂盒資產」)。

機頂盒出售事項及機頂盒業務與機頂盒資產之轉讓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完成,本集團自此不再持有標的公司及賣方外商獨資企業任何股本權益。

(II)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日,本公司與金輝集團有限公司(「DB買方」)訂立有條件協議(「有條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DB買方同意購買Allsure Limited(「Allsure」)(本公司當時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有關本集團數字廣播業務(「DB業務」,本集團數字廣播業務之主要組成部份之一,其中包括智能卡、有條件接收系統、有線雙向網絡系統、數字化廣播系統及相關軟件之設計、開發、集成及銷售)之本集團若干其他相關資產(「DB出售事項」),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28,000,000元(相等於約157,413,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七日 DB 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持有 Allsure 任何股本權益。若干 並無根據有條件協議轉讓給 DB 買方之 DB 業務相關存貨及預付款隨後已由本集團出售處理。

8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a)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III)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天柏寬帶網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DBOSS賣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深圳市佳創視訊技術股份有限公司(「DBOSS買方」)訂立收購協議,據此,DBOSS賣方同意出售及DBOSS買方同意購買天柏寬帶網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DBOSS賣方當時之全資附屬公司)有關本集團天柏數字電視營運支撐系統業務(「DBOSS業務」)之全部已繳足股本(「DBOSS出售事項」),總代價為人民幣27,000,000元(相等於約33,15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DBOSS 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不再從事所有其現有數字廣播業務,惟就會計處理而言,不包括與二零一零年出售機頂盒業務有關之不競爭收入及有條件接收及中間件許可費,有關款項已於直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五日止三個年度期間內悉數確認。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8

(b)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來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 務之機頂盒業務、DB業務及DBOSS業務之溢利/(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機頂盒 業務 千港元	DB業務 千港元	DBOSS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機頂盒 業務 千港元	DB業務 千港元	DBOSS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附註6) 銷售成本	-	- -	-	- -	- -	238,447 (119,848)	9,473 –	247,920 (119,848)
毛利 其他收入及其他	-	-	-	-	_	118,599	9,473	128,072
收益/(虧損)淨額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成本 行政費用	- - -	- - -	- - -	- - -	- - -	32,006 (45,034) (63,127)	559 (4,996) (15,337)	32,565 (50,030) (78,464)
其他營運費用(附註(i))	-	-	-	-	-	(243,359)	(775)	(244,134)
除所得税前虧損 所得税開支(附註7)	- -	- -	- -	- -	- -	(200,915) (21,624)	(11,076) –	(211,991) (21,624)
已終止經營業務 除税後虧損	-	-	-	-	-	(222,539)	(11,076)	(233,61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價值變更(附註2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	-	-	-	18,130	-	-	18,130
減值(附註23) 出售數字廣播業務之收益	(23,094) -	-	-	(23,094) -	- -	- 23,637	- 25,657	- 49,294
所得税抵免/(開支)(附註7)	(287)	_	-	(287)	15,061	(20,061)	-	(5,000)
就出售事項確認之 除税後收益/(虧損)	(23,381)	-	-	(23,381)	33,191	3,576	25,657	62,424
年度溢利/(虧損)	(23,381)	-	-	(23,381)	33,191	(218,963)	14,581	(171,191)
以下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非控股權益	(23,381) -	- -	- -	(23,381) –	33,191 –	(218,963) –	14,581 –	(171,191) –
	(23,381)	-	-	(23,381)	33,191	(218,963)	14,581	(171,191)

8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b)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續)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止年度	截至二零	一二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機頂盒 業務 千港元	DB 業務 千港元	DBOSS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機頂盒 業務 千港元	DB 業務 千港元	DBOSS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i)	其他營運費用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	_	_	_	-	-	156,026	-	156,026
	其他應收款項之 減值撥備 存貨撥備 物業、機器及	-	- -	- -	- -	- -	47,822 23,736	- -	47,822 23,736
	設備減值撥備	-	-	-	-	-	2,239	-	2,239

(ii)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考慮債務人之財政困難、拖欠付款、與債務人之業務關係 與交易量,以及逾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後,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約156,026,000港元之額外減值 撥備。

(c)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之分析

	截至二零·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	一二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機頂盒 業務 千港元	DB 業務 千港元	DBOSS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機頂盒 業務 千港元	DB 業務 千港元	DBOSS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 之現金淨值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	-	-	-	-	-	123,300	(10,398)	112,902
之現金淨值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	-	-	-	-	35,467	(1,641)	(1,338)	32,488
之現金淨值	-	-	-	-	=	(257,945)	13,180	(244,765)
	_	_	_	_	35,467	(136,286)	1,444	(99,375)

9 年內虧損

本集團年內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附註(i))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附註(i))
提供廣告代理服務之成本 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之成本 提供航空及物流服務之成本	214 9,418 15	430 8,516 -
出售存貨成本 折舊(附註15) 核數師酬金	1,863	119,848 4,757
- 審核服務 - 非審核服務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0)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1,310 559 60,231 6,246	2,275 1,065 103,005 11,554
汽車經營租約租金 辦公室設備經營租約租金 匯兑虧損淨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更(附註23) 出售數字廣播業務之收益(包括已變現匯兑儲備110,873,000港元)	235 204 1,069 –	235 177 – (18,130) (49,29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附註23)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包括: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附註17) 遞延開發成本撇銷(附註17)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撥備(附註15)	23,094 - - -	7,882 6,523 2,23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虧損(附註33) 存貨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附註24)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應收增值税項之撇銷	476 - (2,887) - 2,634	357 23,736 156,026 174
源权有值代項之撤銷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收購相關開支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銀行結存利息收入	1,618 21,541	47,822 -
歌 1 紀 仔 利 忠 收 入 向 合 資 公 司 貸 款 之 利 息 收 入 貿 易 應 收 款 項 利 息 收 入 可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利 息 收 入 出 售 附 屬 公 司 收 益	(17,858) (605) - (894) (823)	(6,356) - (1,978) (4,618)
增值税退税 政府補助 不競爭收入 償還集團內公司間之貸款而引致之匯兑儲備變現	(471) (866)	(4,716) (573) (2,597) (21,362)
來自一家合資公司之諮詢服務費收入 來自一家聯營公司之其他收入 撥回收購一家聯營公司之應付或然代價 向一家聯營公司墊款之減值撥備	(1,203) (1,506) – 10,248	(2,137) - (23,255)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撥備(附註20) 於一家合資公司之權益之減值撥備(附註19) 其他	3,292 - (1,107)	37,747 1,435 (1,844)

9 年內虧損(續)

附註:

上述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及開支涵蓋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 務。

10 僱員福利開支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花紅	47,994	89,978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7,924	-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1,321	6,755
離職福利	1,360	3,765
未動用年假	101	1,031
其他福利	1,531	7,270
	60,231	108,799
減:資本化成本	-	(5,794)
	60,231	103,005

董事(亦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補償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附註 (i)	總計 千港元
高振順先生	120	-	1,600	_	_	-	1,720
Gregg H. Smith 先生	-	366	11,629	-	414	116	12,525
羅寧先生	-	-	-	-	-	-	-
金微先生	-	-	-	-	-	-	-
徐強先生	-	1,356	5,000	45	2,503	54	8,958
胡慶剛先生	-	1,556	1,600	76	2,503	51	5,786
朱漢邦先生	144	-	-	-	-	-	144
劉俊基先生	144	-	-	-	-	-	144
葉發旋先生	144	-	-	-	-	-	144
總計	552	3,278	19,829	121	5,420	221	29,421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補償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附註 (i)	總計 千港元
高振順先生	120	-	1,595	-	-	-	1,715
呂品博士(附註(ii))	120	3,783	-	30	-	231	4,164
羅寧先生	-	-	-	-	-	-	-
金微先生	-	-	-	-	-	-	-
徐強先生	-	1,346	2,085	40	-	48	3,519
胡慶剛先生	-	1,546	2,185	74	-	63	3,868
朱漢邦先生	144	-	-	-	-	-	144
劉俊基先生	144	-	-	-	-	-	144
葉發旋先生	144	-	-	-	-	-	144
總計	672	6,675	5,865	144	-	342	13,698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董事酬金(續)

附註:

- (i) 其他福利包括會所會籍費、房屋津貼、醫療保險、旅遊保險及其他法定福利供款。
- (ii) 呂品博士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退任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之酬金外,於呂品博士退任後,本公司已向其支付未動用年假補貼3,534,000港元及長期服務金205,000港元,而該長期服務金被來自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僱員供款之應計利益全數抵銷。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二零一二年:三位)董事,其酬金分析載於上文。年內應付 予其餘兩位(二零一二年:兩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2,488	2,438	
酌情花紅	1,643	2,405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536	-	
退休金計劃供款	51	50	
	4,718	4,893	
酬金介乎下列幅度:			
	人類	敦	
酬金幅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1	1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1	1	

11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 為63,31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28,297,000港元)。

12 每股虧損

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以及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年度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以及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並假設可兑換優先股(附註32)獲轉換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後,本公 司可能發行具攤薄作用之普通股計算。本公司根據可兑換優先股之兑換價及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 之貨幣價值,釐定原本可按公允價值(按年內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市場股價釐定)購買之普通股數目。用 作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139,531,432	1,139,531,432	
優先股之調整	-	_	
購股權之調整			
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39,531,432	1,139,531,432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158,846)	(43,48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3,381)	(171,191)	
	(182,227)	(214,672)	

由於年內所有發行在外並具攤薄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在假設轉換後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此截至二零一三年 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之每股基本與攤薄虧損相同。

13 股息

本年度,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零港元)。

14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Frontier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FMHL」)及Erik D. Prince 先生(「Prince先生」)訂立有條件協議,內容有關收購FSL(計劃於東非從事向經營天然資源業之國際客戶提供航空及物流服務)之100%已發行股本,代價包括支付現金3,000,000美元(相等於約23,256,000港元)及授出有權按行使價每股0.73港元認購最多205,115,657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期權。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完成。收購FSL 乃本集團進軍非洲航空及物流業務之機遇。

14 業務合併(續)

下表概述就 FSL 已發行股本支付之代價、收購相關成本、收購事項現金淨流出之分析及於收購日期確認 之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金額。

	千港元
購買之代價	
已付現金	23,256
授出期權 (a)	132,100
	155,356
收購相關成本 ・計入其他營運費用	
財務顧問服務費(附註35及36)	20,518
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及開支	1,023
	21,541
收購業務現金流出(扣除所收購現金)	
現金代價	(23,256)
所收購附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2
收購事項現金淨流出	(22,984)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6
應收款項(b)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2
應付款項	(358)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379
非控股權益(c)	(700)
收購事項之商譽(d)	94,975
	95,654
購股權補償(a)	59,702
	155,356

上述所收購資產淨值的相關公允價值乃按暫定基準列示。

14 業務合併(續)

(a) 授出期權及購股權補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FMHL獲授有權按行使價每股 0.73 港元認購最多 205,115,657 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期權,總公允價值為 132,100,000 港元,其中 59,702,000 港元乃購股權補償,以激勵 Prince 先生 (FSL 之賣方之擁有人)推行 FSL 的業務計劃,並已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詳情載於附計 31。

(b) 所收購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及總合約金額約213,000港元,包括公允價值約157,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概無所收購應收款項之合約現金流量預期不能 收回。

(c) 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就是次收購事項按公允價值確認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之公允價值根據由非控股權益應 佔所收購之資產淨值比例估計。

(d) 收購事項之商譽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商譽約94,975,000港元,主要由於訂約方一致同意之代價所致,有關商譽乃參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可識別資產淨值之賬面值1.379,000港元釐定。

商譽乃來自所收購業務的預計現金淨流入。

(e) 收入及溢利貢獻

所收購業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收購日期)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16,000港元及除稅後虧損淨額約60,163,000港元,包括購股權補償59,702,000港元。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發生,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貢獻之綜合收入及綜合除稅後虧損淨額將分別約為728,000港元及64,117,000港元。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網絡設備 及工具 千港元	飛機庫 千港元	飛機 千港元	發電機和 工具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4,936	58,449	_	_	_	7,409	17,476	3,361	91,631
累計折舊及減值	(3,169)	(53,515)	-	-	-	(3,818)	(9,786)	(2,223)	(72,511)
賬面淨值	1,767	4,934	=	-	=	3,591	7,690	1,138	19,120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767	4,934	-	-	_	3,591	7,690	1,138	19,120
添置	-	8	-	-	_	2,585	781	101	3,475
出售(附註33)	-	-	-	_	-	(115)	(220)	(137)	(472)
出售附屬公司	(879)	(199)	-	-	_	(525)	(3,210)	(856)	(5,669)
折舊(附註9)	(718)	(575)	_	_	-	(1,231)	(1,533)	(700)	(4,757)
減值(附註8(b))			-	_	-	(770)	(433)	(1,036)	(2,239)
轉撥	_	(4,130)	_	_	-	_	(1,929)	1,929	(4,130)
匯兑差額	(10)	(38)	-	-	-	(13)	(155)	(2)	(218)
年終賬面淨值	160	-	-	-	-	3,522	991	437	5,11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329	_	_	_	_	5,436	5,802	930	14,497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69)	-	-	-	-	(1,914)	(4,811)	(493)	(9,387)
賬面淨值	160	-	-	=	=	3,522	991	437	5,110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60	-	-	-	-	3,522	991	437	5,110
添置	519	-	-	-	_	_	473	15	1,00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4)	-	_	311	659	21	_	27	8	1,026
出售(附註33)	-	_	_	_	_	(50)	(463)	(143)	(656)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附註33)	-	_	_	_	_	`-	(8)		(8)
折舊(附註9)	(323)	_	(1)	_	_	(931)	(456)	(152)	(1,863)
匯兑差額	(3)	-	1	-	-	81	6	2	87
年終賬面淨值	353	-	311	659	21	2,622	570	167	4,70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874	_	312	659	21	5,337	4,076	468	13,747
累計折舊及減值	(2,521)	-	(1)	-	-	(2,715)	(3,506)	(301)	(9,044)
賬面淨值	353	_	311	659	21	2,622	570	167	4,703
						,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本公司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414
累計折舊	(414)
賬面淨值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_
折舊	-
年終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14
累計折舊	(414)
賬面淨值	-

16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_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_
添置	94,975
匯兑差額	-
年終賬面淨值	94,97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4,975
累計減值	-
馬面淨值 	94,975

商譽由管理層於經營分部層面監控,並參考了業務地域及類型所得出之業務表現。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收購了FSL(附註14),航空及物流業務符合本集團規定列作一個獨立呈報經營分部。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這些計算乃運用以覆蓋五年期並獲得管理層批准之財務預算方案為基準的折現現金流量模式作出。五年期過後的現金流量以預計增長率3%推測。管理層基於過往表現及其對於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預算毛利率。所使用的加權平均增長率與行業預測一致。所使用的折扣率18%為稅前及反映跟相關經營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17 遞延開發成本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79,140
累計攤銷及減值	(46,288)
賬面淨值	32,852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852
添置	6,326
攤銷支出(附註9)	(7,882)
撇銷(附註9)	(6,523)
收購附屬公司	(24,693)
匯兑差額	(80)
年終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累計攤銷及減值	
賬面淨值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及年終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累計攤銷及減值	-
展面淨值 服面淨值	_

1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計	229,312	72,345	
減:減值撥備	(73,418)	(72,345)	
	155,894	_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60,933	570,286	
減: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撥備	(204,752)	(202,278)	
	356,181	368,008	
	512,075	368,008	

與附屬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董事認為,下表列出者均為對本年度業績構成主要影響或佔本集團大部份資產淨值之本公司附屬公司。 為避免資料過於冗長,董事認為毋須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

名稱	註冊成立或 登記/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優先股/已繳足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 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DVN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美元之普通股 15,000,000美元 之優先股	100%	-	投資控股及管理
天地數碼(管理)有限 公司	香港	2港元之普通股	100%	-	提供行政及管理服務

1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註冊成立或	已發行普通股/優先股	本公司所持		
名稱	登記/經營地點	/已繳足資本面值	應佔股權民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Frontier Services Limited (附註14)	百慕達	1,000美元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提供航空 及物流服務
Kijipwa Aviation Limited (附註4.2及14)	肯亞	7,496,900 肯亞先令 之普通股	-	49%	提供航空及物流服務
天柏寬帶網絡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投資控股及管理
柏視數碼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0,000,000美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數字化廣播系統及 相關軟件之設計、 開發、集成及銷售
北京惠信博思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40,000,000 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投資控股及管理
北京信柏視訊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暫停營業
中觀傳媒(控股)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及管理
中觀傳媒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之普通股	-	100%	廣告代理、投資控股 及管理
廣東中觀傳媒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 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廣告代理
中天數碼互動科技 有限公司(「中天數碼」)	香港	5,000,000港元之普通股	-	100%	暫停營業

1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 登記/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優先股/已繳足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 應佔股權百分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北京合縱聯橫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廣告代理
上海真樂見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 元 已繳足資本	-	100%	廣告代理
Dynamic Network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及管理
電資訊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之普通股	-	100%	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
Telequote Network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2新加坡元之普通股	-	100%	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三年九月,本集團出售其於當時全資附屬公司廣州中見正信廣告有限公司之100%股本權益,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000,000元(相等於約1,207,000港元),產生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收益823,000港元(附計9)。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本集團以2,550,000港元投資中天數碼之51%股本權益。根據投資協議條款,本集團 認為中天數碼各股東共同控制中天數碼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故此其後對中天數碼之投資視作為合資公 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本集團以代價443,000港元收購中天數碼剩餘49%股本權益,並將中天數碼歸 類為附屬公司。

19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本集	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8,019	23,963
出售一家合資公司	(461)	_
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11,633	(14,542)
減值(附註9)	-	(1,435)
匯兑差額	127	3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18	8,019
	本公	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以外地區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4,200	14,200
減值撥備	(14,200)	(14,200)
	_	_

19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資公司之詳情如下:

	註冊成立或	已發行普通股/	
名稱	登記/經營地點	已繳足資本面值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上海乾揚傳媒 有限公司(「乾揚」)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50% 之已繳足資本	廣告代理及品牌諮詢
北京同方易豪科技 有限公司 (「同方易豪」)	中國內地	人民幣 63,800,000 元 33.33% 之已繳足資本	互動電視媒體系統之 開發、運營及提供 相關服務
江蘇宏天寬頻視訊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0 元 50% 之已繳足資本	已停業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由於江蘇宏天寬頻視訊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起已停業,故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就該合資公司之 全額投資成本確認減值撥備14,200,000港元。

乾志互動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前合資公司及中天數碼之全資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七 月在中國工商行政管理局撤銷註冊。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有限責任公司

19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之重要合資公司乾揚之財務資料概要及與本集團應佔乾揚資產淨值之賬面金額之調節表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本集團之持股比例	50%	50%
非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包括197,171,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5	174
(二零一二年:23,852,000港元)	919,521	41,206
流動負債	(901,636)	(50,973)
淨資產/(負債)	18,320	(9,593)
本集團應佔賬面值	9,160	(4,797)
收益,包括利息收入89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9,000港元) 支出,包括折舊14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6,000港元)	52,686	3,337
及利息支出60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	(23,020)	(25,189)
除所得税前溢利/(虧損)	29,666	(21,852)
所得税開支	(1,846)	
年度溢利/(虧損)	27,820	(21,852)
本集團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13,910	(10,92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7	(11)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3,957	(10,937)
從合資公司收取之股息	-	-

19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東中觀傳媒有限公司(「廣東中觀」)與乾揚及 另一位合資公司投資者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據此,廣東中觀及該合資公司投資者同意向乾揚提供不多於 人民幣30,000,000元(相等於約37,703,000港元)之貸款融資,而貸款融資年期之期限直至二零一三年九月 三十日止。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廣東中觀、乾揚及該合資公司投資者訂立延期協議,將貸款融資 期限延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乾揚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悉數償還該筆貸款。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合資公司之權益之或然負債。

個別而言對於本集團不屬重大之合資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税後虧損	(6,783)	(9,618)
本集團應佔年度虧損	(2,277)	(3,61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80	(45)
全面虧損總額	(2,197)	(3,661)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賬面值	33,339	41,230	
以叫臣	33,339	41,230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註冊成立			
	或登記/	已發行普通股/		
名稱	經營地點	已繳足資本面值	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上海博游網絡科技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818,100元	45%	開發及提供
有限公司(「博游」)		之已繳足資本		線上遊戲
華文在綫有限公司(「華文在綫」)	香港	125港元之普通股	20%	投資控股及管理
天地華文(北京)科技	中國內地*	17,300,000港元之	20%	提供線上中文學習
有限公司		已繳足資本		系統、相關教學
(「天地華文」)				材料及相關服務
華誠互動(北京)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	電影及電視節目發行
影視傳播有限公司		之已繳足資本		
(「華誠互動」)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有限責任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本集團與博游訂立一項投資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權根據投資協議內界定之博游之 績效標準,以總代價人民幣22,430,000元(相等於約27,283,000港元)分四個階段收購35%最終股權。根 據投資協議之條款,本集團認為其對博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故該項投資視作為聯營公 司。簽署投資協議後,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9,000,000元(相等於約10,717,000港元)先行收購博游之25% 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本集團於博游達成績效標準後作出第二階段之部份投資付款約8,313,000港 元,而其於博游之股本權益由25%增加至37%。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本集團於博游達成績效標準後作出 第三階段之投資付款人民幣6,500,000元(相等於約8,169,000港元),而其於博游之股本權益由37%增加至 45%°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以總代價6,000,000美元(包括或然代價3,000,000美元)入股華文在綫之20%股本權益。天地華文為華文在綫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投資協議條款,本集團認為其對華文在綫及天地華文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於華文在綫及天地華文之投資視作為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支付2,100,000美元(相等於約16,308,000港元)作為其於華文在綫之投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華文在綫於投資協議內所載時限達致主要績效標準之機會被認為十分渺茫,故投資於華文在綫應付之或然代價3,000,000美元(相等於約23,255,000港元)經已撥回,而華文在綫之投資成本37,747,000港元亦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減值。

年內,鑒於彼等之財務狀況及營運表現,本公司為於華文在綫之投資3,292,000港元及向天地華文作出之 墊款10,248,000港元進一步作出減值撥備。華文在綫及天地華文自二零一三年九月已暫停營業。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或然負債。

對本集團屬重大之博游之財務資料概要,以及本集團應佔博游資產淨值之賬面值之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45%	37%
非流動資產	31,613	27,653
流動資產	22,712	22,459
流動負債	(2,092)	(950)
資產淨值	52,233	49,162
本集團應佔賬面值	23,505	18,190
收益	25,341	36,566
除所得税後溢利/(虧損)	(8,518)	1,453
本集團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3,397)	53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44	(206)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953)	332

本集團

(47,570)

(26,2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個別而言對本集團不屬重大之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税後虧損	(6,938)	(10,518)
本集團應佔年度虧損	(1,191)	(2,40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382)	220
全面虧損總額	(1,573)	(2,187)

21 遞延税項

倘有合法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對銷及倘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與同一稅務當局有 關,則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對銷。經對銷後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遞延所得税資產	226	-
遞延所得税負債	(47,796)	(26,293)

21 遞延税項(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未計及於相同稅務司法權區結餘對銷)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税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96	12,678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20	(12,539)	
收購附屬公司	226	_	
匯兑差額	-	(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2	9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根據結轉稅項虧損確認,惟該等結轉稅項虧損以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利益為限。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之未確認稅項虧損額為172,99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7,647,000港元),而其相關之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31,16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0,254,000港元)。未動用稅項虧損包括中國內地及肯亞產生之金額約2,16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685,000港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用以抵銷招致虧損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

21 遞延税項(續)

遞延所得税負債

本集團											
加速移	項折舊	未分派溢	利之預扣税	遞延開	發成本	預期定期	問整付款	遞延	收入	纏	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143	93	-	-	-	6,010	6,118	22,572	20,128	-	26,389	28,675
-	50	26,612	=	-	(4,431)			-	20,061	27,145	619
-	-	-	-	-	(1,563)	-	(1,339)	-	-	-	(1,339) (1,563)
-	-	-	-	-	=-	(6,594)	-	-	-	(6,594)	-
-	-	396	-	-	(16)	(57)	(54)	633	67	972	(3)
143	143	27,008	-	_	-	_	6,118	20,761	20,128	47,912	26,389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143 - - - -	千港元 千港元 143 93 -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143 93 - 50 26,612 - - - - - - - - - - 396	工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工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工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工零一二年 千港元 143 93 - - - 50 26,6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17港元 143 93 - 1	加速税項折舊	加速税項折舊	加速税項折舊 未分派溢利之預扣税 選延開發成本 預期定期調整付款 -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特元 「十港元 「十港元 「十港元 「十港元 「十港元 「十港元 「十港元 「十港	加速税項折舊 未分派溢利之預扣税 運延開發成本 預期定期調整付款 運運	加速税項折舊	加速税項折舊 未分派溢利之預扣税 運延開發成本 預期定期調整付款 運延収入 緩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與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合共266,124,000港元之預扣稅 27,008,000港元有關之暫時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原因是本公司可能打算於可見未來取得中國內地附 屬公司所宣派之股息。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與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合共64,791,000港元(二零一二 年:386,098,000港元)之預扣税5,52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7,292,000港元)有關之暫時差異確認遞延所 得税負債(該款項將於分派該等保留溢利時支付),原因是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且該等 溢利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進行分派。

22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本组	美 團	本公	: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貸款及應收款項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4)	4,340	140,180	-	_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5)	5,268	23,322	6	7,38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6)	711,760	600,993	8,307	46,835
	721,368	764,495	8,313	54,2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23)	_	48,944	_	_
		· ·		
	721,368	813,439	8,313	54,219
按攤銷成本計算之其他金融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7)	7,026	27,946	_	_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700	33,279	36,343	14,216
	50,726	61,225	36,343	14,216
衍生金融負債(附註28)	8,081	7,800	-	-
	58,807	69,025	36,343	14,216

2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8,944	61,797
已收取之定期調整付款	(27,436)	(35,467)
價值變更(附註8(b))	-	18,130
減值(附註9)	(23,094)	_
增值利息收入	894	4,618
匯兑差額	692	(13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48,944
減:非即期部分		(10,680)
即期部分	-	38,264

預期定期調整付款以人民幣計值,而其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按貼現率每年6.70%計 算。

管理層認為,於終止機頂盒業務後全數收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可能性偏低,因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減值23,094,000港元入賬列作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機頂盒業務之虧損。

24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減:減值撥備	4,340 -	143,439 (3,259)
	4,340	140,180

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4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主要交易條款為以預付款或以信貸方式交易。直接銷售客戶之信貸期最多三個月。本 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本集團對其客戶持續進行信用審查,並經常與客戶接觸。

於財務狀況表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如下:

木	隹	重
4	朱	₹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6個月內	1,494	139,037	
7至12個月	-	8	
超過12個月	2,846	4,394	
	4,340	143,439	
減:減值撥備	-	(3,259)	
	4,340	140,18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二零一二年:3,259,000港元)須予減值處理。考慮債務人之財政困難及拖欠付款以及與債務人之業務關係與交易量後,該等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二零一二年:3,259,000港元)。於財務狀況表日,該等應收款項之逾期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6個月內	-	-	
7至12個月	-	-	
超過12個月	2,846	3,259	
	2,846	3,259	

24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2,84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5,868,000港元)已逾期。經 考慮客戶之信譽、過去之回款紀錄及財務狀況表日後之結算,該等逾期貿易應收款項不需減值。該等未 作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之逾期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6個月內	-	85,658	
7至12個月	-	210	
超過12個月	2,846	_	
	2,846	85,868	

本集團之即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	4,293	139,360	
港元	-	820	
肯亞先令	47	_	
	4,340	140,180	

於財務狀況表日,信貸風險之最高額度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 為抵押。

24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259	99,727	
減值(撥回)/撥備	(2,887)	156,026	
撇銷	(426)	_	
出售附屬公司	-	(252,493)	
匯兑差額	54	(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59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考慮貿易應收款項之可回收程度、逾期賬齡分析、過往回款 紀錄以及財務狀況表日後之清算,已撥回為數約2,88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額外撥備156,026,000港元) 之減值撥備。

2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位	〉 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出售 DBOSS 業務之應收代價結餘 其他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3,083	-	-
(扣除撥備)	5,268	20,239	6	7,384
35 / 十	5,268	23,322	6	7,384
預付款 應收增值税 -	12,256 3	24,551 838	516 -	502 _
	17,527	48,711	522	7,886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若干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屬金融資產)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	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3,475	-	_
減值撥備	11,866	47,822	-	_
出售附屬公司	-	(51,297)	-	_
匯兑差額	177	_	-	_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43	_	-	_

26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		本公	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				
短期銀行存款	2,268	_	-	
銀行結存及手頭現金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	496,043	175,456	3,307	5,629
短期銀行存款	213,449	425,537	5,000	41,2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9,492	600,993	8,307	46,835
	711,760	600,993	8,307	46,835

26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附註:

- (i)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浮動存款利率賺取利息。短期銀行存款乃視本集團之現金需求情況按一日至六個月之浮動期存入銀行,並按各自之短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 (i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685,19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33,324,000港元)。 人民幣不可與其他貨幣自由兑換。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法規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在中國透過獲授權可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兑換為其他貨幣。
- (iii) 所有銀行結存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7 貿易應付款項

於財務狀況表日,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如下:

	本負	長 夏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6個月內	6,355	26,212
7至12個月 超過12個月	671 _	1,536 198
사보 A型 1 2 II의 7 J		
	7,026	27,946

貿易應付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	: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投資應付款項(附註(j))	7,193	15,225	_	_
衍生金融負債(附註(ii))	8,081	7,800	-	_
應付增值税	-	1,006	-	_
預收款項	7,945	11,989	-	_
遞延收入	955	926	-	8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982	17,099	15,825	14,216
應計財務顧問服務費(附註(iii))	20,518	-	20,518	-
	64,674	54,045	36,343	15,087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華文在綫之代價900,000美元(相等於約6,96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00,000美元(相等於約6,976,000港元))以及就第二階段認購應付博游之代價30,000美元(相等於約23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第二及第三階段認購之30,000美元及人民幣6,500,000元(合共相等於約8,249,000港元))(附註20)。
- (ii) 本集團第三層級金融負債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7,800	7,003	
添置	-	799	
匯兑差額	281	(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081	7,800	

(iii) 如附註36(a) 進一步闡釋,應計財務顧問服務費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由本公司授出可按每股0.80港元之行使價認購最多22,790,628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期權(附註14)支付。

29 股本

接股 0.10 港元普通股股份數目千港元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000300,000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9,531,432113,953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終止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新計劃繼續肯定及認可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新計劃)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新計劃亦旨在提供獎勵及協助本集團挽留其現有僱員及招聘更多僱員。

根據新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每份購股權之代價為1港元,由合資格參與者支付予本公司。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在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年內,根據新計劃,授出32,995,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決議案更新購股權計劃上限。本公司可授出的購股權上限更新至119,650,800份。於本報告日期,可授出之購股權總數為119,650,800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約10%。

有關根據新計劃授出之各購股權之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較高者: (i) 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之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單載列之股份收市價;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單載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 及(iii) 股份面值。 購股權於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之購股權期內可予行使。

新計劃自其獲批准之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計有效期10年。

根據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通過之董事會決議案,下列購股權乃按下列可變輸入數據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於新計劃項下按購股權I每份購股權公允價值0.3576港元及購股權II每份購股權0.3586港元授出: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每份 購 股權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行使期	估值日期	無風險利率	預期 每股股息 收益率	預期波動	授出購股權 日期前股份 收市價 港元	預期年限
購股權।	25/11/2013	21,600,000	0.82	25/11/2013至 24/11/2018	25/11/2013	1.04%	0%	52%	0.75	25/11/2013至 24/11/2018
購股權Ⅱ	25/11/2013	11,395,000	0.82	25/11/2014至 24/11/2018	25/11/2013	1.04%	0%	52%	0.75	25/11/2013至 24/11/2018

30 購股權計劃(續)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三年		_零-	-二年
	加權平均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舊計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	1,000,000	1.99	1,000,000
新計劃 於一月一日	-		-	
已授出及已接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82	32,995,000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995,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中22,600,000份可予行使(二零一二年:1,000,000)。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於財務狀況表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到期日	港元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 ** - 1 - #네				
舊計劃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一日	1.99	1,000,000	1,000,000	
新計劃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0.82	32,995,000		

30 購股權計劃(續)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詳情如下:

舊計劃

購股權授出日期 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二日

行使價 1.99港元

行使期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行使日前

 尚未行使之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之
 之加權平均

 購股權
 之購股權
 之購股權
 上購股權
 收市價

港元

由一家服務供應商持有

總額 500,000 - - - 500,000 -

購股權授出日期 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二日

行使價 1.99港元

行使期 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二日 -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行使日前

 尚未行使之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之
 之加權平均

 購股權
 之購股權
 之購股權
 塊市價

港元

由一家服務供應商持有

總額 500,000 - - - 500,000 -

30 購股權計劃(續)

新計劃

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0.82港元		十五日 十五日 一 二零	一八年十一	-月二十四日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三年 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	於行使日前 之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
由董事持有 徐強先生 胡慶剛先生	- -	7,000,000 7,000,000	- -	- -	7,000,000 7,000,000	- -
由僱員持有 總額	-	7,000,000	-	-	7,000,000	-
由一家服務供應商持有 總額		600,000	-	-	600,000	-
		21,600,000	-	-	21,600,000	
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0.82港元		十五日 十五日 一 二零	·一八年十一	-月二十四日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三年 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	於行使日前 之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
由一名董事持有 Gregg H. Smith 先生		11,395,000	-	-	11,395,000	-

31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ii))	匯兑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一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v))	其他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v))	權益 工具儲備 千港元 (附註(vi))	以股份支付 之補償儲備 千港元 (附註(vii))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724	628,235	181,367	30,122	-	=	879	55,255	897,582
年度虧損	-	-	-	-	-	-	-	(214,672)	(214,672)
其他全面虧損 - 匯兑差額	-	-	(2,967)	-	-	-	-	-	(2,967)
償還集團內公司間之貸款	-	-	(21,362)	-	-	-	-	-	(21,362)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9,934	-	-	-	(9,934)	-
出售附屬公司	-	-	(110,873)	(27,255)	-	-	-	27,255	(110,87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額外股權	_	-	-	-	(287)	-	-	-	(28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4	628,235	46,165	12,801	(287)	-	879	(142,096)	547,421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724	628,235	46,165	12,801	(287)	-	879	(142,096)	547,421
年度虧損	-	-	-	-	-	-	-	(182,227)	(182,227)
其他全面收益 - 匯兑差額	-	-	19,212	-	-	-	-	-	19,212
授出購股權	-	-	-	-	-	-	8,138	-	8,138
發行期權(附註14(a))	-	-	-	-	-	132,100	-	-	132,100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3,040	-	-	-	(3,040)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附註33)	-	-	-	-	287	-	-	-	28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4	628,235	65,377	15,841	-	132,100	9,017	(327,363)	524,931

31 儲備(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ii))	權益 工 具儲備 千港元 (附註(vi))	以股份支付 之補償儲備 千港元 (附註(vii))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724	558,899	-	879	260,484	821,986
年度虧損	-	-	-	-	(528,297)	(528,29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4	558,899	-	879	(267,813)	293,689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724	558,899	-	879	(267,813)	293,689
年度虧損	-	-	-	-	(63,319)	(63,319)
授出購股權	-	-	-	8,138	-	8,138
發行期權(附註14(a))	-	-	132,100	-	-	132,1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4	558,899	132,100	9,017	(331,132)	370,608

附註:

- (i) 股份溢價賬之運用受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之管限。
- (ii)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實繳盈餘乃因一項於一九八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安排計劃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日和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資本重組而產生。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在下述情況下不得派發股息或自實繳盈餘中作出分派:如有足夠理由相信有關公司於派發股息後將會或可能未能償還到期債務,或有關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會因此低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 (iv) 根據中國法規,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須將不少於10%之除税後溢利(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撥往一般儲備,直至該儲備之款額達至註冊資本之50%為止。每年轉撥之款額須由有關之中國附屬公司之董事會根據 其組織章程細則批准。

31 儲備(續)

附註:

- (v) 其他資本儲備指一家已收購附屬公司之已繳足資本面值總額及收購當時非控股股東應佔之股本權益之差額。
- (vi) 權益工具儲備代表以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就收購FSL授出之期權按下列可變輸入數據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公允價值(附註14(a)),而每股期權股份之公允價值為0.644港元:

期權授出日期	期權 股份數目	每股期權	期權行使期	估值日期	無風險利率	預期 每股股息 收益率	預期波動	授出期權 日期前股份 收市價 港元	預期年限
03/12/2013	205,115,657	0.73	03/12/2013至 02/12/2018	03/12/2013	1.08%	0%	52.4%	1.09	03/12/2013至 02/12/2018

(vii)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以股份支付之補償儲備指根據附註 2.15(b) 所列會計政策授予獲認可之合資格參與者 之未獲行使購股權之公允價值。

32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包括(其中包括)15,000,000美元(相等於116,250,000港元)之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DVN (Group) Limited於一九九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所發行之優先股。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後任何時間,優先股股東有權將全部(而非部份)優先股交換本公司31,250,000股普通股(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佈,可交換優先股之兑換價已於其後調整至每股3.72港元)。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後任何時間,如本公司之普通股之平均收市價於緊接發出強制交換通告之日前20個連續交易日不低於每股10港元,本公司有權酌情要求優先股股東行使交換權,將全部(而非部份)優先股按交換價交換本公司之普通股。

33 營運產生之現金

年度虧損與營運產生之現金之調節表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159,014)	(43,533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23,381)	(171,191)	
Anth-T-p	(182,395)	(214,724	
調整項目 - 所得税開支	27,258	29,353	
- 折舊	1,863	4,757	
-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003	7,882	
- 遞延開發成本撇銷	_	6,523	
-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8,138	0,323	
- 5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23,094	_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更	23,094	(18,130	
- 可以山台並織資煙之價值及又 - 償還集團內公司間之貸款產生之匯兑差額	_	(21,362	
- 質鬼朱圉內公司前之貢款產工之區允左領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8,979	203,848	
- 貞勿應收款項及共區應收款項減區協備 -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0,979	203,0 4 0 174	
- 京勿悠久然為孤湖 - 存貨撥備	_	23,736	
- 冶色	476	357	
- 出售數字廣播業務之收益	470	(49,294)	
- 山台数于廣播来物之收益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ii))	(022)	(49,294)	
- 山台 《	(823)	1 425	
一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撥備	2 202	1,435	
-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撥備	3,292	37,747	
- 初来、機器及政備減值投佈 - 撥回收購一家聯營公司之應付或然代價	-	2,239	
- 撥回牧舺 《柳宮五可之應的玖杰代頁 - 購股權補償	59,702	(23,255)	
- 利息收入	·	(12.052)	
- 利息收入 - 應佔合資公司(溢利)/虧損	(19,357)	(12,952	
- 應伯百員公司(益型)/ 虧損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1,633) 4,588	14,542	
- 應行所営みり間負 營運資金變動	4,366	1,869	
- 存貨	_	28,067	
-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4,988	156,703	
-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79)	(114,845)	
匯兑差額	1,107	(2,874)	
營運產生之現金	76,798	61,796	

33 營運產生之現金(續)

附註:

(i)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為: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千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1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虧損(附註9)	656 (476)	472 (35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180	115	

(ii)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狀況之影響、收取之總代價及出售附屬公司廣州中見正信有限公司之收益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附註1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 90 (1)
其他資本儲備撥回(附註31) 出售收益(附註9)	97 287 823
	1,207
以下列方式償付: 已收代價(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償付)	1,207
已收代價,扣除結算成本、費用及開支後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7 -
淨現金流入	1,207

(iii) 主要非現金交易

收購FSL之 100%已發行股本之購買代價 155,356,000港元包括有權認購最多 205,115,657 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期權之公允價值 132,100,000港元(附註 14)。

34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開支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承擔。

(b) 財務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財務承擔。

(c)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用其若干辦公室、員工宿舍及辦公設備,協定租期由一年至十年不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 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1,996	2,707	
1,153	3,010	
3,149	5,717	
183		
235		
2,414	2,707	
1,153	3,010	
3,567	5,717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1,996 1,153 3,149 183 235 2,414 1,153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任何經營租約安排承擔。

34 承擔及或然負債(續)

(d) 或然負債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5 關連人士交易

以下交易乃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

(a) 出售或採購貨品及服務及其他收入

	本集	本集團		\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貨品及服務				
- 一家合資公司	1,544	_	-	-
- 一名股東之關連公司	-	49,585	-	-
- 聯營公司	-	2,137	-	-
利息收入				
- 一家合資公司	605	_	-	_
其他收入				
- 一家聯營公司	1,506	_	-	_
財務顧問服務費				
- 一名股東及一名董事				
之關連公司	20,518	924	20,518	924
資產信託服務費用				
- 一名股東之關連公司	-	661	-	_

與關連人士之所有交易,均按一般商業條款商討,或按照規管該等交易之協議進行。

35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詳情

	本集 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短期僱員福利 離職後福利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23,880 121 5,420	13,554 144 –	
	29,421	13,698	

本公司董事被視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c) 因銷售、採購及提供服務產生之年終結餘

	本集	画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	千港元	千港元 ————	十沧兀 ————————————————————————————————————	
貿易應收款項					
- 一家合資公司	-	23,013	-	_	

(d) 其他年終結餘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合資公司 - 一家聯營公司	3,392 6,960	1,800 19,1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一名股東及一名董事之關連公司 - 聯營公司	20,518 15,041	- 23,025	

36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 (a) 根據本公司及瑞東金融市場有限公司(「瑞東金融市場」)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簽訂有關向本公司引薦收購FSL的機會及向本公司提供相關財務顧問服務之協議及補充協議,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向瑞東金融市場授出可按每股0.80港元之行使價認購最多22,790,628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期權,作為財務顧問服務費(附註28(iii))。
- (b) 根據本公司與瑞東集團有限公司(「瑞東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簽訂之協議,本公司同意按每股0.75港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收市價)配發56,976,571股本公司新股份(「DVN股份」),以換取按每股2.40港元(瑞東集團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收市價)認購17,805,178股瑞東集團新股份(「瑞東集團股份」)。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按每股收市價1.57港元配發及發行DVN股份予瑞東集團,以換取按每股瑞東集團股份2.40港元之收市價認購瑞東集團股份。換股的初步虧損約為46,700,000港元。瑞東集團股份按公允價值列賬,並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任何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c)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董事會委任Prince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並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Prince先生可按行使價每股1.50港元認購102,557,828股本公司新股份之購股權,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購股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發行購股權之財務影響將於適時確認。
- (d)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獲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之批准,以將其名稱由「DVN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本公司正遵守香港必要之註冊備檔手續。
- (e)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FSL就收購鳳凰航空有限公司(「鳳凰航空」)之股本權益訂立有條件股份 收購協議,總代價為14,000,000美元(相等於約109,200,000港元)。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FSG Aviation Limited就收購5架飛機與鳳凰航空訂立有條件飛機收購協議,總代價為6,000,000美元(相 等於約46,80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財務狀況表日後,並無出現任何其他須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調整或披露之重要大事項。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述如下。

千港元千港元千港元千港元業績 收入32,340303,145567,724787,710	千港元 705,312
	705,312
	705,312
收入 32,340 303,145 567,724 787,710	705,312
除所得税前溢利/(虧損) (155,137) (185,371) (130,218) 76,605	22,135
所得税抵免/(開支) (27,258) (29,353) 12,373 (34,869)	(10,325)
非控股權益 168 52 124 -	(10,323)
7月111八十十二 100 32 124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	
應佔溢利/(虧損) (182,227) (214,672) (117,721) 41,736	11,810
資產及負債	
物業、機器及設備 4,703 5,110 19,120 18,182	16,077
商譽 94,975	-
遞延開發成本 – 32,852 37,233	33,644
投資 52,657 49,249 97,386 60,383	31,2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6 10,680 162,664 280,554	266,421
流動資產淨值 650,901 738,878 841,644 861,294	825,292
803,462 803,917 1,153,666 1,257,646	1,172,700
非流動負債 (47,796) (26,293) (24,190) (37,125)	(3,892)
資產淨值 755,666 777,624 1,129,476 1,220,521	1,168,808
股東權益 638,884 661,374 1,011,535 1,102,763	1,051,050
非控股權益 116,782 116,250 117,941 117,758	117,758
755,666 777,624 1,129,476 1,220,521	1,168,808